

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
建设采购项目

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XJCT-20220602

采购人：霍尔果斯市委员会办公室

采购代理机构：新疆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六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投标须知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第四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对投标方的资质要求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第五部分 开标 评标 定标说明

第一章 开 标

第二章 评 标

第三章 定 标

第四章 授事合同

第六部分 货物需求、技术规格说明

第一章 技术规格及报价明细表

第七部分 商务条款

第一章 合同一般条款

第二章 合同特殊条款

第三章 付款币种及方式

第四章 售后服务承诺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装订

一、投标文件编制和装订顺序

二、投标报价文件顺序及格式范本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建设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2022年07月15日11:30（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XJCT-20220602

项目名称：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元）：5100000.00

最高限价（元）：5100000.00

采购需求：

标项一

标项名称：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数量：不限

预算金额（元）：5100000.00

简要规格描述：采购一批馆库环境设备、档案业务用房设备、档案库房手动密集架、声像档案库房设备、档案数据迁移服务等内容

备注：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60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标项1：供应商为中小企业/小微企业，供应商应为监狱企业，供应商应为残疾人福利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2年06月21日至2022年06月28日，每天上午10:00至14:00，下午16:00至20: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新疆政采云平台线上获取

方式：供应商登陆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登录政府采购云平台 → 项目采购 → 获取采购文件 → 申请，审核通过后可下载招标文件，如有操作性问题，可与政采云在线客服进行咨询，咨询电话：400-881-7190）；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07月15日 11: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政采云平台客户端投标

开标时间：2022年07月15日 11:30

开标地点：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采用电子交易方式，电子交易平台为“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供应商参与本项目电子交易活动前，应注册成为政府采购云平台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前还需申领CA证书并绑定帐号，CA申领地址查看网址 <https://www.xjca.com.cn/article/content/201802/582/1.html>，CA服务电话：0991-281-9290。

2、供应商编制电子投标文件应安装“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软件，并按照本采购文件和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将被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拒收。“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请供应商自行前往“新疆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全流程电子招投标项目管理系统—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版块获取。

3、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电子招投标供应商客户端”生成的“电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电子交易平台。

4、服务与支持。各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含集采机构）及供应商对不见面开评标系统的技术操作咨询，可通过

<https://edu.zcygov.cn/luban/xinjiang-e-biding> 自助查询，也可在政采云帮助中心常见问题解答和操作流程讲解视频中自助查询，网址为：

<https://service.zcygov.cn/#/help>，“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版面获取操作指南，同时对

自助查询无法解决的问题可通过钉钉群及政采云在线客服获取服务支持。政采云热线人工号码：400-881-7190（工作时间：工作日 08:00~20:00）

特别提示：

- 1、超过 200 万元的货物和服务采购项目、超过 400 万元的工程采购项目中适宜由中小企业提供的，预留该部分采购项目预算总额的 40%以上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其中预留给小微企业的比例不低于 60%。
- 2、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符合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10%~20%（工程项目为 6%~1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6%~10%作为其价格分。
- 3、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4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4%~6%（工程项目为 2%~4%）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采用综合评估法但未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价格分的，评标时应当在采用原报价进行评分的基础上增加其价格得分的 2%~4%作为其价格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霍尔果斯市委员会办公室

地址：霍尔果斯市

联系方式：1809787822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新疆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融合大厦 A 座 1307 室

联系方式：1573903458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卢攀

电话：15739034589

第二部分 投标须知

序号	名称	内容
1	项目名称	霍尔果斯市档案馆（数字档案馆）配套设施建设采购项目
2	采购人	采购人名称：霍尔果斯市委员会办公室 联系人：韩研 联系电话：18097878222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新疆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伊宁市新华西路融合大厦 A 座 1307 室 联系人：卢攀 联系电话：15739034589
4	交货期限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日内交付使用
5	质保期	质保期：5 年
6	投标内容	采购一批馆库环境设备、档案业务用房设备、档案库房手动密集架、声像档案库房设备、档案数据迁移服务等内容（具体详见技术参数）
7	预算金额	510 万元
8	投标资格	<p>(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p> <p>(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3) 有效的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且具备所投标的经营范围；</p> <p>(4)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5) 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p> <p>(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p> <p>(7) 为充分保证完善的售后服务，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序号	名称	内容
9	信用情况	<p>信用记录查询时间及方式：</p> <p>(1) 查询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日期起至开标日期止，超出此时间范围将被视为无效投标。</p> <p>(2) 查询方式：投标人自行通过“信用中国”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并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网页材料。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投标。未提供证明材料的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p> <p>(3) 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就自己的诚信情况在响应性文件中进行承诺。本项目不接受失信企业投标。</p>
10	投标有效期	60 天
11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
1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3	标前准备	<p>1、本项目实行网上投标，采用电子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参与投标，自行承担投标一切费用。</p> <p>2、各供应商应在开标前应确保成为新疆维吾尔自治区政府采购网正式注册入库供应商，并完成 CA 数字证书申领。因未注册入库、未办理 CA 数字证书等原因造成无法投标或投标失败等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3、供应商将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下载、安装完成后，可通过账号密码或 CA 登录客户端进行投标文件制作。在使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时，建议使用 WIN7 及以上操作系统。客户端请至新疆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xinjiang.gov.cn/) 下载专区查看，如有问题可拨打政采云客户服务热线 400-881-7190 进行咨询。</p>
14	开标地点及投标文件递交	<p>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p> <p>投标人应于 2022 年 07 月 15 日 11:30 时整之前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到“政采云”平台。应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传输投标文件。供应商在使用系统进行投标的过程中遇到涉及平台使用的任何问题，可致电政采云平台技术支持热</p>

序号	名称	内容
		线咨询，联系方式：400-881-7190。
15	招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2 年 07 月 15 日 11:30 时-12: 0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2 年 07 月 15 日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16	投标人开标现场要求	投标单位不用现场投标，按规定时间上传电子投标书即可。（投标结束后投标供应商在 5 天内将投标文件（一正二副）递交至伊宁市新华西路融合大厦 A 座 1307 室；联系人：卢攀、联系电话：15739034589）
17	招标代理服务费用	按（2002）1980 号文收取代理费，由中标单位一次性支付。
18	评审专家的确定方式	招标采购单位依法组建专家小组共 <u>5</u> 人组成，其中采购人代表 <u>1</u> 人和政采云评标专家库中抽取专家评委 <u>4</u> 人。 小组确定方式：从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确定。
19	评审办法	公开招标
20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详见第三部分第二章第 10 款
21	投标文件格式	详见第三部分第二章第 5 款
22	相关账号	投标保证金的形式：转账或保函 投标保证金金额：50000 元（大写：伍万元整） 投标保证金缴纳账号： 单位名称：新疆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税号：91654002MA7941HX09 地址：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融合大厦 A 座 1307 室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账号：515010100100164940 注：汇款单上需注明投标人名称、金额、项目名称（可简写）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同上） 投标保证金缴纳期限：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 2022 年 07

序号	名称	内容
		月 15 日 11:30 时（北京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
23	低于成本价不正当竞争预防措施	<p>在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报价低于其他有效投标人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评标委员会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成本构成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按照国家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要求，逐项就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和服务的主营业务成本（应根据供应商企业类型予以区别）、税金及附加、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成本构成事项详细陈述。</p> <p>供应商书面说明应当签字确认或者加盖公章，否则无效。书面说明的签字确认，供应商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其他组织的，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供应商为自然人的，由其本人或者代理人签字确认。</p> <p>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评标委员会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或者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投标文件作为无效处理。</p>
24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p>1、本项目为专门面向中小企业（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对小微企业的价格评审优惠幅度给予 6% 的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25	特别要求	<p>为保证产品质量，若中标，中标企业须提供所投主要产品（主要产品包含：净化除酸型恒湿净化一体机，手动密集架，硬盘离线柜，等离子臭氧档案消毒舱，智能合规审查一体机）的制造商对产品的唯一授权书。</p>

第三部分 招标说明

1. 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在招标文件中所叙述的本采购项目的合格供应商（包括制造商和代理商）。

2. 投标资格

2.1 凡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合法的法人且有承担本项目的的能力以及能够提供资格必备条件和审查项目条件且均应合格的供应商（制造商、代理商）。

2.2 投标人应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和行政规章。

2.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 定义

下列术语和缩写的定义为：

3.1 “招标方”系指霍尔果斯市委员会办公室

3.2 “投标方”、“投标人”系指有资格的供应商（制造商和代理商）及投标表现人。

3.3 “货物”系指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方须向招标方提供的一切设备、附件、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其它有关资料 and 材料。

3.4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方须承担的保修、技术协助、培训及其他类似的责任。

4. 投标费用

4.1 无论投标结果如何，凡参与招标、投标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将由投标方自行承担。

4.2 投标人被视为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各种情况以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 招标文件由投标须知、招标说明、投标说明、开标 评标及定标说明、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说明、商务部分、附件、询标（答疑）记录等组成。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点，可在投标截止日的7日前按招标书中载明的地址以书面形式（包括信函、电报或传真，不包括电子邮件，下同）通知招标方要求澄清。招标方将视情况确定采用适当方式予以澄清或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招标方认为有必要时，可将答复

内容（包括原提出问题，但不包括问题的来源）分发给所有拟投标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或补充

7.1 在投标截止日的 15 日前的任何时间，招标方可主动或依据投标人要求澄清的问题而修改或补充招标文件，并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7.2 为使投标人在准备投标时有适当的时间考虑投标文件的修改，招标方有权决定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并将此变更以书面或公告等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

7.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并且对投标人具有优先约束力。

8. 廉洁自律承诺要求

8.1 保证不接受任何投标单位送的礼金礼品、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不与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私下接触、参与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向投标单位及其工作人员索要好处费、赞助费和宣传费；不在投标单位支付旅游费用、报销各种消费凭证。

9. 设备、材料性能要求

9.1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扩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范围，发挥政府机构节能的表率作用，降低政府机构能源费用开支，促进节能技术进步，扩大节能产品市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节约能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政策法规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节能产品和计算机、打印机、空调、照明产品（包括双端荧光灯、自镇流荧光灯、单端荧光灯、管型荧光灯镇流器）、电视机、电热水器、显示器、便器、水嘴等九大类政府采购强制采购产品的采购，必须优先选择国家财政部、国家环保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有关部门最新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

9.2 按照上述国家政策规定，凡本次招标产品涉及国家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生产制造商必须使用节能环保材料，并要将纳入节能产品清单的产品作为投标产品。

10. 招标会场纪律及要求

10.1 会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诚信”的原则。

10.2 凡没有按投标报价截止时间准时到场的投标人、评审专家、与招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即监标人、采购人代表、工作人员等），一律不允许进场。

10.3 与会人员要关闭手机等一切通讯工具，严禁在会场大声喧哗。否则，将请你离开

会场。

10.4 投标截止时间到后，不允许已到场的投标人二次进出，招标现场对投标方的所有投标资质及评标所需的资料证明等均不接受二次提供，且不允许与外界有任何方式的联系与沟通。否则，将直接取消其投标资格。

10.5 严禁投标方会议期间与评委单独接触和交往。

10.6 评标活动结束前，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务必自觉做到不与外界及投标供应商有任何形式的联系，确有特殊原因需要外出或其他方面的，必须由监标人提交招标方后，方可外出，外出时须有监标人员陪同。

10.7 投标供应商如果认为参加本次评标的专家成员及其他与会人员与其他投标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现场申请其回避。如不申请其回避的，则视同无利害关系。

10.8 对各投标供应商的资质审查、开标、报价、评标、询标（答疑）、澄清、定标等工作，采取逐一方式进行，评标此期间投标供应商务必保持通讯工具的畅通，不要远离招标现场，以便及时联络和不延误工作。若发生通讯工具不通或备案通讯工具号码有误，无法实现联络的，或无理拒绝或不执行招标方工作安排的，将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投标权利。

10.9 凡是须要经过会议通过的事宜事项，招标方对供应商在招标事后发生的已通过事宜事项的质疑或投诉，将不予采信。

11. 招标评标须在监标人的监督下由招标方组织进行。评标委员会各成员、采购人代表、投标人、工作人员等与会人员如有违纪、违规行为，监标人有权予以纠正或制止。

12.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是指评标委员会成员以外的、因参与评标监督工作或者事务性工作而知悉有关评标情况的所有人员。

第四部分 投标说明

第一章 对投标方的资质要求

1.1 投标人必须提交能够证明其具有履行本招标项目合同能力的资质证明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1.2 投标时资质审查的必备条件。投标人必须单独提交，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则视为对招标文件资格审查内容的不响应。

- (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的相关规定；
- (2)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3) 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原件且具备所投标的经营范围；
- (4)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5) 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经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后，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取消投标资格。（提供“信用中国”网站无任何不良记录的查询截图并加盖公章，时间为投标截止时间前 20 天内）；
- (6)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
- (7) 保证金收据或保函原件；

1.3 投标时的评审审查项目。投标人如果不能提供或有缺项的，则相应本项目视为对招标文件该评标审查项目内容的不响应，且本项目将做为是否中标的重要因素。

1.4 开标现场对投标方投标资质中的所有投标资质及评标所需的资料证明等。

1.5 投标方所有投标报价资质证明文件，正本中均须为原件（有特别说明的除外），副本中可为复印件；招标结束后，可根据投标方的需要退回所提供的投标资质证明文件原件，但针对本招标项目的特定授权原件不予退还。

1.6 投标方保证和承诺所投产品报价不存在恶意或有意压价、恶意或有意虚报报价，也不存在恶意或有意抬高报价等行为。

1.7 投标方保证和承诺不存在与其它投标人有串标、陪标等行为。

第二章 投标文件的编写

2. 要求

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方的招标文件中的条款、规范、表示、条件和格式等所有内容，按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和提供要求份数的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全部材料的真实性；投标文件必须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投标可能将被拒绝。

2.2 允许投标人对招标文件中的所有包投标，也可根据本企业生产或代理产品的情况对部分包进行投标，但不允许投标人对某一包中的一项或部分项进行投标。招标方可选择一家

投标供应商为所有包的成交人，也可选择若干个分别中标。

3. 投标文件语言和度量单位

3.1 招标文件及投标人和招标方就招标、投标交换的文件和往来信件，须以中文书写。

3.2 除在招标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4. 投标文件的组成

4.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报价表；
- (2) 投标资格证明文件；
- (3) 所投产品（设备）或软件的相关技术/证明资料；所投产品彩图。
- (4) 投标保证金；
- (5) 招标文件中货物需求及技术规格、合同特殊条款中要求提交的文件、资料等。
- (6) 具体编制顺序严格按附件中投标文件编制顺序进行装订。

5. 投标文件格式

5.1 投标方应按招标文件范本格式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认真填写投标书、开标一览表、投标表等，并注明投标货物的名称、货物简介、原产地、数量和价格等。

6. 投标报价

6.1 投标方须在投标报价表上标明单价和总价。如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累计为准。小写和大写不符，以大写为准。投标方如果不同意上述修改原则，其投标将被拒绝。投标方应标明其提供的所有货物及其相关工作范围内所有费用的总价，招标方不接受有任何选择性的报价。

6.2. 投标时应注意下列几点：

6.2.1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备品备件、易损件和专用工具的费用；

6.2.2 招标文件中特别要求的安装、调试、培训、运输、保险及其它附带服务的全部费用；

6.2.3 投标人提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制造的货物，或已在境内的、国外生产的、已经进口货物，其货物的投标价即交货价中，包括制造、组装该货物所使用的零部件及原材料已付的全部关税、销售税和其他税。

7. 投标报价的货币单位

7.1 投标报价单位为人民币。对进口设备的报价也应以人民币进行报价。

8. 投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

8.1 投标方须提交证明拟供货物和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8.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并提供：

(1) 货物主要技术及性能特点的详细描述；

(2) 货物主要部件的详细资料，包括检验报告等；

(3) 一份在技术规格中规定的保证货物正常和连续运转期间所需要的所有备件和专业工具的详细清单包括价格及供货来源信息。

(4) 规格、技术参数偏离表（见附件）

没有按要求提供资料或提供资料不完全的，将视为对招标文件没有做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9. 投标有效期

9.1 投标文件从开标之日起，投标有效期为90天（如不满足将导致废标）。

9.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方可与投标人协商延长投标文件的有效期。

10. 投标文件的签署规定

10.1 投标文件的页面必须用印刷体打印。

10.2 投标文件应清楚工整，一般不准修改。个别非实质性修改之处应由投标方的被授权人或法人代表签章。

10.3 投标文件应由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逐一签署并加盖单位公章。所有投标人签字、法人代表签字、法人代表授权人签字和其它签字处必须加盖具有法律效力的投标方的印章后，投标文件方为有效。

10.4 所有投标文件必须提交正本一套和副本贰套，并在封面上标记“正本”和“副本”。

10.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当完全一致。当正本和副本之间出现差异时，以正本为准。

10.6 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形式的投标概不接受。

11. 投标保证金

11.1 投标保证金是为了弥补招标方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蒙受的损失。招标方在因供应商的违规行为而受到损害时将没收其投标保证金，作为所受损害的补偿。

11.2 供应商在提交投标文件时应交纳投标保证金，其有效期应不低于投标有效期。

11.3 **投标保证金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本项目投标保证金交与招标代理公司，并将收据递交现场。**

标保证金缴纳账号：50000元（伍万元整）

单位名称：新疆诚途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税号：91654002MA7941HX09

地址：新疆伊宁市新华西路融合大厦A座1307室

开户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伊犁分行

账号：515010100100164940

注：汇款单上需注明投标人名称、金额、项目名称（可简写）

招标代理服务费缴纳账号：（同上）

投标保证金缴纳期限：凡拟参加本次招标项目的供应商，必须在2022年07月15日11:30时（北京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户。

11.4 招标方应当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未成交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在采购合同签订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中标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

11.5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招标方应当拒绝接受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视为无效投标。

11.6 下列任何情况发生时，投标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11.6.1 投标方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其投标的；

11.6.2 中标方在规定期限内未能按规定与采购人及招标方签订合同的。

第三章 投标文件的递交

12. 投标文件的标记

12.1 任何不完整或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2.2 由于不可抗拒原因或无法控制的事件而导致的丢失或损坏投标包装体内的投标

文件时，招标方将不负责任。

13. 投标截止时间

13.1 投标文件的递交不得迟于招标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以密封形式递交至代理公司指定开标地点。

13.2 所有投标文件不论派人送交还是通过邮寄的方式递交，都必须在招标方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在此之后送达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投标，投标文件将一律被拒绝。

13.3 出现因招标文件的修改而推迟投标截止时间的情况时，投标人则需按招标方的书面修改通知重新规定的投标时间递交。

14. 投标文件解密时间

开标时间后 30 分钟内（2022 年 07 月 15 日 11:30-12:00 前）供应商可以登录“政采云”平台，用“项目采购-开标评标”功能进行解密投标文件。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2022 年 07 月 15 日 11:30 前）未按时解密的，视为投标文件撤回。

第四章 评标委员会

15. 评标委员会组成

15.1 由招标方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依法组建本次招标的评标委员会，负责组织本次招标的评标活动。评标委员会负责向招标方推荐拟中标人或者根据招标方的授权直接确定中标人。

15.2 评标委员会人选于开标前确定。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保密。

15.3 评标委员会由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采购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人员组成，成员为五人及以上的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成员人数不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15.4 按前款规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由招标方从专家库中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对于技术复杂、专业性要求较高或者国家有特殊要求的招标项目，抽取的专家不能满足评标工作需要时，将采取直接确定的方式选定评标委员会的人选。

16. 评标委员会专家的条件和回避规定

16.1 评标委员会专家应符合下列条件：

- 16.1.1 熟悉有关政府采购和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
- 16.1.2 在相关专业领域工作满八年并具有高级职称或者同等专业水平；
- 15.1.3 熟悉有关招标投标的法律法规，并具有与招标项目相关的实践经验；
- 15.1.4 能够认真、公正、诚实、廉洁的履行职责。
- 16.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 16.2.1 与投标方或者投标方主要负责人有近亲关系的或有利害关系的；
 - 16.2.2 与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有近亲关系的或有利害关系的；
 - 16.2.3 与投标方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投标公正评标的；
 - 16.2.4 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17.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熟悉并认真研究招标文件，至少应了解和熟悉以下内容：
 - 17.1 招标目的。
 - 17.2 招标项目的范围、性质。
 - 17.3 招标文件中规定的主要技术要求、标准和商务条款。
 - 17.4 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原则、评标标准、评标方法和在评标过程中应考虑的相关因素。
18. 招标方应当向评标委员会提供评标所需的重要信息和数据。
19.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规定情形之一的，应当主动提出回避。
20.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当履行的义务：
 - 20.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0.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严格履行签字确认手续，对评标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20.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20.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20.5 配合投诉处理工作；
 - 20.6 配合招标方答复投标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21.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注意事项：
 - 21.1 评标委员会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不得与任何投标人或者

与招标结果有利害关系的人员进行私下接触。

21.2 评标委员会应当遵循独立评标的原则，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要以招标文件为评标的唯一依据，不做标书以外无关问题讨论和将招标文件中没有规定的标准和方法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

21.3 评标委员会应当客观、公正地履行职责。评标时，严禁存在个人印象、个人关系或带有明显倾向性的行为发生。否则，经核实后，招标方将有权予以制止此类行为的发生，责成其修正不果的，将做为不良记录记录在案，并按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的规定和程序，向财政监管部门提出处罚建议意见。

21.4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标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21.5 除法律需要外，自开标直至宣布中标及签订合同为止，有关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定及关于评标的建议等情况，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任何人均不得以任何形式泄露，评标过程中如有不明事宜，需要投标方进行解释的，只能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进行询标（答疑）。

22.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自开标之日期起至定标日止，在此期间任何监标人、采购人代表、工作人员及供应商不得干扰评标委员会正常及其它评标工作，否则，招标方将有权取消其权利资格。

第五部分 开标 评标 定标说明

第一章 开 标

23. 开标

23. 本次招标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公开开标，允许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人参加开标会。

23.4 投标文件响应性审查

23.4.1 开标后，招标方将组织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

23.4.2 在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估之前，招标方将依据投标人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投标人的财务和技术能力。如果确定投标人无能力履行合同，其投标将被拒绝。

23.4.3 评标委员会将确定每一投标人是否对投标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响应，而没有

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指符合招标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23.4.4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23.4.5 评标委员会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方不能通过修正或撤回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3.5 投标登记确认的审查

23.5.1 凡按规定时间前进行了投标登记确认的，其投标被接受。否则，其投标将直接被拒绝。

23.5.2 通报后，在招标文件及程序符合法律规定的前提下，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按照公开、公平和竞争的原则，采购人可以书面提出转竞争性谈判方式进行，招标方同意且提交 批准后，按批准后的采购方式继续开标。反之，则应直接作废标处理，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23.5.3 通报后，如果合格供应商只有一家时，且是第一次开标，招标方应中止谈判，重新组织采购；如果是第二次开标，采购人和投标商既没有过不良行为记录，也不存在明显或恶意的投标倾向性行为，采购人可以书面申请**单一来源方式**采购，经批准后，按批准后的采购方式依法按程序组织采购。反之，则应直接作废标处理，并依法重新组织采购。

23.6 投标供应商资格资质审查

23.6.1 各投标供应商的资格资质审查，现场不接受二次提供涉及的投标资料，且现场不允许与外界有任何方式的联系和沟通。

23.6.2 依据招标文件规定，由招标方按照投标登记确认先后顺序，当众启封投标文件，并对投标文件的密封性、完整性、时效性、相关资质资格等证照和投保保证金缴纳情况等_等进行审查。

23.6.3 资格资质审查合格的供应商不足法定数量时，可以比照前款之规定执行。

第二章 评 标

24. 开标报价

24.1 评标依据

24.1.1 招标文件是评标的唯一依据。评标委员会评标要依据招标方的公开招标文件和投标方的投标文件进行比较与评标。

24.1.2 当发现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有以下情形时，将认定为有串标嫌疑而对其予以废标：总报价相近，但其中分项报价不合理，且没有合理解释的；总报价相近，且其中款项报价雷同，又提不出计算依据的；总报价相近，数项子目单价完全相同，且提不出合理的单价组别的；总报价相近主要材料设套价格极其相迹的；总价相同，没有成本分析，分项乱调的；几个投标人的技术标都雷同的。

24.1.4 本次评标采取综合评分法。

24.2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24.2.1 所有与本次招标及评标有关的人员，均不得向供应商及与招标项目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与评标有关的资料以及授予合同的意见等。

24.2.2 在评标过程中，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报价、询标（答疑）、澄清、比较及授予合同方面向采购人员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可能导致其投标文件被拒绝。

24.2.3 开标后直到授予投标人合同为止，凡是属于审查、报价、询标（答疑）、澄清、评价和比较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评标委员会成员或参与评标的有关工作人员均不得向投标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违者给予警告、取消担任评标委员会成员的资格，不得再参加任何投标项目的评标。

24.2.4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所进行的力图影响评标结果的不符合《政府采购法》及本次招标有关规定的活动，将被取消中标资格

24.3 评标有关规定要求

24.3.1 各投标供应商严格遵守前款之规定，在招标方规定时间进行评标。

24.3.2 评标、报价、询标（答疑）、澄清应按照投标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正顺序进行。

24.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本次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应遵循条款之规定。

24.3.4 评标现场凡供应商提供所涉及的投标资料，严格按照前款执行。

24.3.5 招标方要对当事双方的评标、报价、询标（答疑）、澄清等，做好书面记录，经评标委员会、投标供应商签字确认的记录与招标文件、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地位；也是供应商一旦中标后，与采购人签订中标合同和发生质疑或投诉事项时的重要法律依据。

24.3.6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在招标方规定时间内阅读和熟悉招标文件，当要提出招标文件疑问事项时，应由招标方本次招标项目的责任人作为主体解答者，解答不清的，由会议主持进行补充解答。

24.4 报价

24.4.1 投标报价的审查和原则要求

24.4.1.1 招标方应须对评标委员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中的价格进行审核，检查其是否有计算和累加上的错误。

24.4.1.2 修正错误的原则。如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对不同文字文本投标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按上述原则调整后的价格为评标价，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报价将被拒绝，其投标报价保证金将被没收。

24.4.1.3 招标方按照规定时间，应检查所有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以书面记录分别对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单统一启封后，进行公开唱标、记标。

24.4.1.4 报价采取密封的形式提交，采用一次性报价方式，且为最终报价。

24.4.1.5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均应报出拟提供货物的单价和总价。

24.4.1.6 投标供应商的报价采取现场公开的方式进行唱标记标，报价时现场不接受涂改、不合规更正的报价单，不允许投标供应商与外界有任何方式的联系和沟通，且现场均不接受二次提供。

24.4.1.7 各投标供应商须按照招标方规定的时间进行报价。

24.4.2 唱标、记标

24.4.2.1 招标方对投标报价登记确认、资格资质审查合格，及对招标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的报价，要给予每个正在参加评标的供应商相同的机会，并对报价采取公开的

方式，按照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正顺序，采取书面记录方式，在开标现场当场进行唱标公布。该报价只允许有一个报价，投标供应商任何有选择性的报价将不予接受。

24.4.2.2 报价以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正本中“开标一览表”的内容为准。

24.4.2.3 唱标和记标的顺序，按照投标供应商递交投标文件的正顺序依次进行。

24.4.3 最终报价是否均超过采购预算的审查确认

24.4.3.1 报价唱标结束后，招标方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标文件的规定，按照最终报价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的原则，对最终报价是否均超过采购预算进行审查确认，并现场公布结果。

24.5 评标程序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当遵循独立评标的原则。

评标委员会应单独（或集中）与资格资质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分别进行技术和商务评审与比较。

按照招标方规定程序，评标委员会成员可以采取单独（或集中）的方式与供应商分别逐一进行评标、询标（答疑）、澄清。

24.5.5 询标（答疑）、澄清

24.5.5.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如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供应商进行必要澄清、说明或者纠正，应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在招标方规定的时间内现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和分别单独（或集中）进行询标（答疑）。

24.5.5.2 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将对认为需要投标人进行询标（答疑）、澄清等时，投标方有责任按照招标方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询标（答疑）和澄清。询标（答疑）和澄清时，投标方代表应作书面记录，并对重要内容做出书面答复。

24.5.5.3 评标委员会在初步评审的基础上，单独（或集体）讨论、分析、综合各种因素后，可决定是否与各投标供应商再次进行询标（答疑）。

24.5.5.4 招标方要对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采用书面形式，由招标方做好书面记录，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代表签字或加盖招标方公章，其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报价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实质性内容，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24.5.5.5 投标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或者不能在招标方规定时间内做出书面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将取消其继续参加评标的资格。

24.5.6 符合性审查

24.5.6.1 评标委员会应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要求做出实质性响应，对招标文件的要求未做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供应商，不得进入具体评标程序。

24.5.6.2 评标委员会应当根据招标文件，审查并逐项列出每一个投标文件的全部投标偏差。投标偏差分为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细微偏差是指投标实质上响应了招标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细微偏差不影响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应当要求存在细小偏差的投标人在评标结束前以书面形式予以补正。拒绝补正的，在综合评审时可以对细微偏差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量化。

3、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和质量，或限制了招标方的权利和义务的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他提交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方的公平竞争地位。主要表现有投标文件没有求按照招标文件要提供投标保证金的，投标文件没有投标人授权代表签字和加盖公章的，投标文件中附有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的，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等。

4、发现有重大偏差时，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应按招标文件中的规定，可以取消其投标的权利。

24.5.6.3 进行符合性审查时，评标委员会应当审查每一个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提出的所有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未能实质上响应的，视情况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应不得进入综合评审程序。主要有下列情况：

1、投标文件未按规定由投标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的（需要加盖公章时，供应商应按在规定时间内加盖公章）；

2、投标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完成期限超过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

3、投标文件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和产品技术规格、技术标准以及商务条款要求的；

- 4、投标文件载明的货物包装方式、检验标准和方法等明显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5、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和招标方不能接受的条件；
- 6、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的最终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投标人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可以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的；
- 7、招标方不接受不符合国家有关部门相关规定的投标报价或优惠方案。最终报价不接受超过采购预算的报价，投标供应商的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且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8、在评标过程中，发现投标人以他人名义投标、串通投标、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投标的；
- 9、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国家有关规定和谈判文件文件要求的，或者拒不按照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
- 10、投标人误导、干扰招标方的评标活动的；
- 11、投标文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26.5.7 评标委员会根据上述规定否决不合格投标或者界定为废标后，因有效投标不足三个使得投标明显缺乏竞争性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招标文件的相关规定，可以作出废标处理，并由招标方依法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24.5.8 综合评审

24.5.8.1 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遵循独立评审原则，按照招标文件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质资格资质检查和复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进行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并应当以书面方式发表各自（或集体）的具体综合评审意见。

24.5.8.9 比较与评价

1、综合评标时，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对每一个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中要求的产品价格、技术、性能、质量及质检认证、企业实力、业绩、服务、方案、货物供应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等指标，进行具体评估。

24.5.9 综合评分法的原则、方法和标准

24.5.9.1 采用综合评分法，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分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供应商或者中标供应商的评标方法。

24.5.9.2 综合评分方法：评标委员会成员应按照独立综合评审原则，根据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和具体评标情况，独立对具体投标文件的商务和技术指标进行评估和综合比较与评价后，独立（或集体）发表综合评审（议）意见，对每一个投标供应商做出打分决定；经招标方核对和汇总后，按得高分原则，由高到低进行排序后，最后根据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署的打分结果，得出评标结论。

24.5.9.6 综合评分主要包括技术、商务、报价等指标

1、技术部分主要包括：设备选型（综合评价）、配置及性能指标、质量及质检认证报告、实施方案等指标。

2、商务部分主要包括：最终报价、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货物供应、企业实力、类似业绩等指标。

3、报价指标：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报价。

4、综合评分具体指标和标准，见《评标（分）记录明细表》。

24.5.9.7 综合评分原则

1、评标委员会对所报产品价格、技术（配置、质量及性能、技术方案）、财务状况、信誉、业绩、服务、标书的响应程度等因素进行比较与评价，并进行打分和汇总。详见《评标（分）记录明细表》。

2、评标委员会小组成员评标、打分时不得协商，应独立完成。

3、未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方，不予评分。

4、评标打分应当按照技术部分、商务部分、报价部分的顺序进行，打分可保留两位小数。

5、打分采取百分制，其中技术商务部分占总分的 **70%**，报价部分占总分的 **30%**。

6、由招标方核对录入和汇总计算出每一个投标供应商的所得分数值，并由高到底排序后，须有评标委员会小组各成员署名确认。如出现得分相同的，应按投标供应商的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的得分且其报价相等，则按核心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价格、技术指标的高低或优劣由评标委员各成员确认评定。

7、若发现打分有误或者有差错的，或发现存存在个人印象或带有明显倾向性时，招标方将按前款执行。

一、综合评分细则表：

初步评审

评分因素		评分点	评分标准	评审意见	
				通过	不通过
初步 评审	资格 检查	营业执照	是否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		
		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提供身份证明或委托代理人提供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企业诚信	是否在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尚在处罚期内的）；投标人自行登录网站进行查询结果并打印完整查询结果；		
		投标保证金	是否提供投标保证金汇款凭证或保函；		
	符合性 检查	响应文件	响应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字或盖章；		
		投标报价	报价是否未超过最高限价；		
		供应商是否符合要求	供应商是否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是否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二、技术商务部分其他项评分记录明细表

条款号	评分因素		评分标准
1	技术部分 评分标准 (50分)	设备参数及性能指标 (20分)	投标方在应标过程中应充分考虑用户需求，在产品选型过程中，提供的投标产品应是功能、质量、产品配置、性能优良，并满足用户对产品功能、质量、使用、操作等方面的需求，且满足招标文件技术参数和技术规格要求的产品，评审委员会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的技术参数、配置、质量和性能等进行综合评审，全部技术指标完全满足参数要求，正规厂家生产，标识齐全规范等内容，满分为20分，带“★”的条款均为评审的重要评分指标，未响应或不满足，将导致其响应性扣分，每有一项负偏离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总体方案 (20分)	对本项目的需求理解充分，制定完整细致的项目实施方案。 投标人提供完整的供货组织设计方案，从设计图纸、组织安排，确保按时保质完成货物的运输、安装、调试直至验收等工作。 评委依据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完整性进行评价，（优秀：16-20分；良好：10-15分；一般：0-9分）
		档案数据迁移及四性检测方案 (10分)	本次档案数据需与用户方采购的档案管理系统无缝对接，投标人提供完整的对接方案，从图片挂接、电子数据挂接、导入数据格式、档案数据四性检测等工作，确保档案数据与用户方采购的档案管理系统无缝对接，评委依据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完整性进行评价。（0-10分）
2	商务部分 评分标准 (20分)	供应商企业业绩 (6分)	投标人2018年01月01日至投标截止时间，承担过数字档案馆（室）建设项目或档案馆（室）升级改造项目，每提供一项业绩合同得1.5分，最高得6分（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文件中附合同书复印件和中标通知书。
		供应商企业实力 (10分)	1、认证证书（3分）： 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1分，全部提供得3分； 2、企业证书（3分）： 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乙级及以上资质证书；具有有效期内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p>认证证书、每有一项得1分，全部提供得3分；</p> <p>3、项目实施团队（4分）：项目实施团队中，有项目经理证书的，每提供一个得1分，最高得4分；（项目经理必须是投标供应商员工，需提供近6个月（2022年1月至6月）缴纳社保证明，不提供证明，不得分）</p>
		售后服务承诺 (4分)	售后服务体系及服务情况供应商按照本项目的特点，提出完整有效、且可行的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产品的故障处理及响应时间、验收、质保期内服务方式、质保期外服务方式、优惠承诺、是否提供本地的售后服务等），根据方案优劣进行评分，0-4分。
2.2.1.3	投标报价 评分标准 (30分)	30分	<p>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前提下，取投标人有效报价的最低价为评标基准价,满分为30分；</p> <p>评标基准价=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报价</p> <p>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30</p> <p>（计算分值时，百分比按四舍五入原则，保留小数点后二位数）</p> <p>注：投标供应商（含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参与采购项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评标时将给予小微企业进行价格6%的优惠，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用优惠后的价格参与评审。</p>

25. 推荐拟中标候选人

25.1 由评标委员会集体按照经署名确认的汇总得分排序顺序，推荐拟中标候选人。

25.2 推荐拟中标候选供应商数量应当根据采购需要确定，应当限定在一至三人，并标明排列顺序。排序第一位的为推荐的第一拟成交供应商。

25.3 投标方最低投标报价不是唯一中标条件。对资格资质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报价文件完整无缺、最大限度的满足谈判文件需求的投标方，中标机会均等。

25.4 如汇总得分排序后出现推荐拟中标候选人得分相同的，评标委员会只对取得得分前三位供应商，按照其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其报价相等的，则按核心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价格、技术指标的高低或优劣由评标委员会集体进行综合确认评定。排序在前

三位之后的，按原排序不变，允许排序并列。

25.5 由招标方对未推荐拟成交候选人、确认废标的，进行核对汇总后，由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签署确认。

26. 编写评标报告

26.1 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成员签字的评标（评审）原始记录和结果，编写评标报告，并现场提交给招标方。编写的评标报告要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

27. 评标结束

27.1 招标方应按规定时间，通知全部参与本次招标投标有效的供应商入场，进行会议总结，宣布本次评标委员会推荐的第一拟成交供应商名单。

第三章 定 标

28. 定标标准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合同，以此类推。

最低投标价不一定是被授予合同的保证。

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经评定认为具备履行合同义务能力、报价合理、技术和商务条件都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对买方最为有利的投标供应商。

如果采购人确定该中标供应商无条件圆满履行合同，应由招标方将对下一个可能成交的投标供应商资格做出类似的审查。

29. 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力

29.1 为维护国家利益，评标委员会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投标的权力。

30. 中标通知书

《中标通知书》要作为采购人、中标供应商签订的由招标方监章的合同的依据。

第四章 授予合同

31. 签订合同

31.1 中标供应商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日内，按照招标方招标文件的约定和中标方投标文件中的承诺与采购单位签订由招标方监章的书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招标方招标文件和中标方的投标文件作实质性修改。

31.2 采购单位不得向中标供应商提出任何不合理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1.3 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31.4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责任。

31.5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其他条款的前提下，经招标方审查后，可以与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补充合同须有招标方盖章，但所有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金额的10%。

31.5.1 招标方在授予采购人、中标人合同时，经审查采购人的书面申请后，有权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货物和服务的数量在10%的幅度内予以增加或减少，并要在合同中增加条款进行说明。

31.6 如中标供应商拒签合同，则按违约处理。招标方将没收其合同履约保证金。

31.7 招标方的招标文件、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询标（答疑）文件等，均做为签订合同的法律依据。

31.8 在未经采购人和招标方允许的情况下，不允许中标人将成交项目分包或转交他人承担。而且，采购人和招标方也不得直接指定分包人。

31.8.1 经采购人和招标方同意，中标供应商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合同分包履行的，中标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向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31.8.2 对于不具备分包条件或者不符合分包规定的，招标方有权在签订合同或中标供应商提出分包要求时予以拒绝。如发现中标供应商转包或违法分包时，有权要求其改正；拒不改正的，有权要求终止合同，并报请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查处。

31.8.2.1 中标供应商必须与采购人、招标方协商后，共同决定将合同标的中的部分由第三方承担供货和服务责任，但中标供应商必须对合同标的的全部内容向采购人、招标方负责，并保证第三方提供的供货和服务符合招标方招标文件的约定和其投标文件的承诺及相关约定。

第六部分 货物需求、技术规格说明

第一章 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

一、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有关事宜要求说明

1、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凡技术指标中有品牌、指向某品牌的指标或某品牌独有的专利技术（专有技术），均为参考指标，不做为强制性或限制性指标。

2、所采购产品可能为进口产品或者国产产品，如不做标注说明，均指采购国产产品；如标注为可进口，指进口产品与国产产品机会均等。

3、进口产品采购，采购人必须向招标方提供审批手续。如未能提供或没有审批手续的，在评标过程中，如发现有进口产品的，将取消投标人的投标权利；评标结束后，已确认成交的，也将取消其成交资格，如进口产品中标后货物需提供报关单。

4、凡涉及国家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供应商必须提供生产制造商使用节能环保材料的有效证明，并应将纳入国家节能产品清单的产品要以“★”作标注；对于获得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的产品要以“●”作标注。否则，经核实情况后，其投标将可能被拒绝。

5、所投采购产品的产地应在备注中说明。

6、如果在《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中不能表述完整或全面的，应当对主要技术参数及需求作附件补充说明，所作附件补充说明与《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具有同等地位。

7、其他要求说明：中标人所供产品（含附件内的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中未注明包安装、培训的），如：家具、电子设备等，由中标人免费安装调试。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列表

一) 馆库环境设备

1.1 馆库设备采购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净化除酸型除湿加湿一体机	10 台			
2	移动水车	10 台			
3	多功能漏水报警器	8 台			
4	无线漏水感知节点	32 台			
5	空气质量云测仪	10 台			
6	智能无人库房自控管理控制器	1 台			
7	环境超限监测报警器	2 台			
8	智能灯光模块+2*4 路面板	3 台			
9	空调远程智能控制器	6 台			
10	智慧档案感知节点	2 台			
11	“十防” 驱鼠防虫药	5000m ²			

1.2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列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1	净化除酸型除湿加湿一体机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湿膜加湿功能：湿膜加湿量为 7-9kg/h, 湿膜材质为高分子材料，出口无味、无尘、无雾化； 2. 冷冻除湿功能：除湿量为 90-120kg/24h ，冷媒为 R410A，ODP 排放量为 0； 3. 气体过滤功能：快速降解室内的酸性气态污染物，涵盖甲醛、二氧化硫、硫化氢等。 4. ★颗粒物净化效率：PM2.5 去除率 >99.9%；（须提供具有 CMA 认证、CNAS 认证双认证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5. 内置水箱配置水消杀装置，能快速杀灭水中微生物，防止出风口微生物超标； 6. 采用内置智能控制模块的直流无刷式免维护性离心 EC 风机，依据湿度和空气质量节能运行，高效率，可连续不间断工作； 7. 配置 PLC-ZJ 智能控制系统，标配 RS485 通讯，USB 数据导出功能，温湿度与

		<p>空气质量以年月周日形成数字或曲线报表功能，具有联网控制功能；</p> <p>8. 防漏水保护：双层水箱、双电动阀常开常闭保护、机械自闭阀装置、漏水报警为两点式报警、取水源遥感闭阀控制装置；</p> <p>9. 安装方式：A 加湿时人工加水，除湿时人工排水；B 付水箱补水与排水；C、自动加水、自动排水；</p> <p>10、外形尺寸需$\leq 660 \times 480 \times 2070$（mm）；</p> <p>11、风量：0-2200m³/h；</p> <p>12、电源：220v 50HZ；</p> <p>13、净化配置：G3 初效过滤器+HEPA 三合一高效过滤器+ZJIDVOC 气体过滤器+纳米光氢离子净化装置+离子水净化装置+主动微生物净化装置。</p>
2	移动水车	<p>1、水车需具备自动补水与排水功能，水实际容量不低于 90 升；</p> <p>2、水车整机外形尺寸不低于长 500*宽 400*高 600mm；</p> <p>3、水满报警提示，声光传输；</p> <p>4、具备高扬程排水接口，最低扬程 12 米；</p>
3	多功能漏水报警器	<p>1、供电：220V/50Hz；</p> <p>2、报警精度可调整，支持纯净水、冷凝水、自来水报警；</p> <p>3、上行接口：RS485</p> <p>4、外形尺寸$\leq 250 \times 200 \times 67$（mm）</p> <p>1、无线漏水感知：颠覆传统漏水有线感应布放方案，解决漏水有线布放引起的脏乱差和管理不便等现象。</p> <p>2、语音漏水报警：出现漏水事故，本地漏水报警器会发送事发地语音报警，让值班人员依据语音快速赶到漏水地点，及时处理漏水事故。</p> <p>3、光导漏水报警：发生漏水报警事故，本地漏水报警器会发出光导报警，让值班人员依据光线源快速赶到漏水地点，及时处理漏水事故</p> <p>4、新增短信报警功能、电话报警功能。</p>
4	无线漏水感知节点	<p>1、工作电源：12VDC；</p> <p>2、工作温度：0℃-50℃</p> <p>3、工作湿度：20%-100%RH</p>
5	空气质量云测仪	<p>1、颗粒物数据实时采集，PM2.5、pm10；</p> <p>2、TVOC 数据实时采集；</p> <p>3、二氧化碳数据实时采集；</p> <p>4、温湿度数据实时采集；温湿度数字一体，湿度测量分辨率：0.03%RH；精度：$\pm 3.0\%$RH（典型值）；湿度测量量程：1%~99%RH 温度测量分辨率：0.01℃；精度：$\pm 0.4\%$℃；工作温度范围：-25℃~+60℃；</p> <p>5、回差：$\pm 2.0\%$RH（典型值）；年漂移：$\pm 0.5\%$RH（典型值）；响应时间：4s（典型值）；功耗：5V/</p>

<p>6</p>	<p>智能无人库房 自控管理控制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形尺寸：560×125×480(mm)。 2. 功率：电源：220v 50HZ。 3. 为保证设备稳定性，须采用 PLC-ZJ 工业级智能控制系统，并采用 15.6 寸抗干扰工业显示屏。 4. 功能层级界面设计，具有功能展示、环控设备、感知设备、参数设置、数据一键导出、快捷使用、环境记录、报警记录、无人值守、曲线报表十级界面。 5. 设备具备防水、防火、防盗、防高温、防低温、防高湿、防低湿、防尘、防腐、防光、防尘、防害预警，如前端设备采集到库房异常设备可发出声音和光导预警。 6. 主界面需实时展示温度、湿度、PM2.5、TVOC、PM10、SO2、HCHO、PM1、CO2 数据。 7. 主界面需展示设备加湿、除湿、制热、制冷、新风、气体净化、窗帘等运行状态。 8. 历史数据、报警信息列表与曲线查询分析，设备标配 USB 接口，可通过 U 盘导出与下载数据。 9. 一键参数设置：需求温度、湿度一键设定，所有设备同步设定。 10. 一键启动：区域控制内的设备（空调、净化除酸型除湿加湿一体机、新风机、净化机、净化机）一键开启。 11. 一键关闭：区域控制内的设备（空调、净化除酸型除湿加湿一体机、新风机、净化机、净化机）一键关闭。 12. 灯光集中控制功能，一键开启或关闭控制器范围内的灯光照明设施。
<p>7</p>	<p>环境超限监测 报警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温度超限设定功能，温度正常范围 14℃-24℃，可依据用户需求自行调整，温度低于设定值报警，高于设定值报警，正常范围取消； 2、湿度超限设定功能，湿度正常范围 45-60RH%，可依据用户需求自行调整，湿度低于设定值报警，高于设定值报警，正常范围取消； 3、防尘超限设定功能，正常范围≤75mg/m³，可依据用户需求自行调整，高于设定值报警，正常范围取消； 4、防腐超限设定功能，正常范围≤0.01ug/m³，可依据用户需求自行调整，高于设定值报警，正常范围取消； 5、输入：RS485 信号 6、电源：DC12V

		<p>7、工作温度：-10℃~50℃</p> <p>8、信道：1~116，频段：485MHz</p> <p>9、空中通信距离：3km，支持无线穿透</p> <p>10、彩色7寸液晶触摸大屏，实时显示温湿度、颗粒物、气态污染物的空气质量数据。</p> <p>11、USB-ZJ 数据导出功能，空气质量数据以年、月、周、日的形式自动生产报表导出。</p> <p>12、颗粒物数据实时采集，pm1、PM2.5、pm10；</p> <p>13、TVOC 数据实时采集；</p> <p>14、二氧化硫数据实时采集；</p>
8	智能灯光模块+2*4 路面板	<p>一键启动库房的照明、一键关闭库房的照明</p> <p>1、86 型单路控制</p> <p>2、LED 灯光指示</p> <p>3、电源 DC12V</p>
9	空调远程智能控制器	<p>1、供电：DC12V；</p> <p>2、可学习 99%遥控器，并成功对空调运行状态电感判断；</p> <p>3、标准上行通讯协议 MODBUS-RTU</p> <p>4、空调运行状态电感判断</p> <p>5、总线控制，智能红外编码学习，红外发射控制，状态光隔判断。</p>
10	智慧档案感知节点	<p>1、输入：RS485 信号</p> <p>2、电源：DC12V</p> <p>3、电流：150mA</p> <p>4、工作温度：-10℃~50℃</p> <p>5、信道：1~116 可设</p>

二) 业务用房采购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档案除尘净化整理台	1 台			
2	等离子臭氧档案消毒舱	1 台			
3	智能合规审查一体机	1 台			
4	智慧档案管理总平台	1 套			
5	工控机	1 台			
6	档案环境展示平台	1 台			
7	大数据展示平台（与总平台配套）	1 套			
8	中控工作台	1 套			
9	网络交换机	1 台			
10	无线路由器	1 台			
11	空气净化机柜	1 台			

2.1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列表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1	档案除尘净化整理台	<p>1. 设备使用方式：组合使用或分开使用；组合使用设备外形尺寸≤长 1200×宽 840×高 1600（mm）；分开使用时，档案除尘整理台尺寸≤长 1200×宽 500×高 800mm，档案微生物净化柜尺寸≤长 1200×宽 340×高 1600mm。</p> <p>2. 供电电源：220V/50HZ，功率：0.28KW；</p> <p>3. 净化柜柜体采用密封处理，单次净化档案数量≥20 册，对档案进行全方位、无死角净化。净化时间分为 60 分钟标准净化，30 分钟快速净化，20 分钟强力净化。</p> <p>4. 净化柜配置 5 寸触摸式控制屏，可实时显示柜体中空气质量数据，含盖有温度、湿度、PM2.5；针对于 PM2.5 净化效率>99.9%；（需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5. ★净化柜配置 ZJ-IDVOC 气体过滤器+纳米光氢离子+UV 灯组+高能灯组，针对于白色葡萄球菌净化效率>99.9%（须提供第三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p> <p>6. 整理台配置 5 寸触摸式控制屏，实时显示空气质量数据，含盖温度、湿度、PM2.5。</p> <p>7. 整理台安装有红外监测装置，具备人体智能感应模式：人在设备启</p>

		<p>动、人走设备自动待机休眠。</p> <p>8. 整理台采用微负压吸尘方式，配置 F6 袋式过滤器，能够有效吸附并净化档案整理过程中产生的灰尘颗粒物，更好的保护人员身心健康。</p>
2	等离子臭氧档案消毒舱	<p>一、配置用具：</p> <p>1.32 寸触摸式显示屏</p> <p>2. 4 台移动式专用消毒车：尺寸为：90 厘米（长）、44 厘米（宽）、170 厘米（高），优质镀锌型材制作，表面静电粉末喷涂，配置高强度万象轮及防撞结构，并采用 V 形档案搁置架。</p> <p>二、消毒舱基本参数规格：</p> <p>电源：220V±10%；50HZ±1HZ</p> <p>输入功率：≤1800VA；</p> <p>环境温度：5℃~40℃</p> <p>臭氧浓度：1~150mg/m³（在线检测）</p> <p>工作周期：≤2 小时</p> <p>工作噪声：<65dB(A)内部尺寸：可容 4 部车</p> <p>外型尺寸：宽 2200*长 2800*高 2370</p> <p>开门后尺寸：宽 2200*长 3650*高 2370</p> <p>消毒容量：一次可消毒 600 盒（20mm 厚）</p> <p>消毒运行模式：手动、自动可设置</p> <p>三、消毒房基本结构：</p> <p>1.整体设备采用 1 个设备舱控制 1 个独立的消毒舱，可容纳 4 部档案消毒车。</p> <p>2.消毒舱采用整体式构架，铝合金烤漆型材框架，5cm 钢质防火夹心板。</p> <p>3.电动密闭门1樘</p> <p>四、消毒气体发生系统：</p> <p>1.以产生等离子和臭氧气体为双重消毒因子的一体机。</p> <p>2.★设备的使用不能对大气环境造成不良影响（不能向室外排放臭氧气体）。（须提供《消毒产品生产企业卫生许可证》，且该证书内容至少包含：等离子、臭氧、紫外线、光触媒四种生产类别。）</p> <p>3.★消毒舱臭氧气体泄漏量符合≤0.03 mg/m³；消毒舱臭氧气体残留</p>

		<p>量符合$\leq 0.01\text{mg}/\text{m}^3$。（须提供检第三方测机构出具的泄漏量残留量检验报告）</p> <p>4.消毒舱运行系统具备剩余臭氧气体的高效分解处理能力。臭氧气体分解处理能力$\geq 280\text{m}^3/\text{h}$,能在 30 分钟内将消毒舱内的臭氧浓度分解到$\leq 0.01\text{ mg}/\text{m}^3$。</p> <p>5.具备循环对流的消毒气体运行模式。</p> <p>6.气体湿度调节系统可调节消毒舱内的相对湿度，通过气体对流作用于档案介质，调整相对湿度达到 45%—60%。</p> <p>五、气体循环对流系统：</p> <p>1.一次消毒量 600 盒，一个消毒工作周期，全过程控制在 120 分钟之内。</p> <p>2.★消毒舱具备能够对档案消毒车上每一层摆放的被消毒物体进行循环定向直接吹扫消毒气体的功能。以 4 辆前后排列的档案消毒推车作为一个消毒单元，在该消毒单元的左右外侧各有一根垂直于地面的不锈钢喷管，每根喷管上设有 12 个喷头，由高压泵的作用，在消毒时持续喷出消毒气体。喷射的范围，完全覆盖了放置在档案消毒推车上的档案材料，从而实现由表及里的彻底消毒功能。（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档案材料无损害的检测报告复印件）</p> <p>六、高浓度消毒气体循环系统：</p> <p>1.臭氧消毒气体的浓度：应达到 $1\sim 150\text{mg}/\text{m}^3$，并在该条件下持续 60 分钟。</p> <p>2.★消毒杀菌效果：霉菌的杀灭率$\geq 97\%$：（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消毒效果检验报告）</p> <p>七、消毒舱操作集成配置系统：</p> <p>1.档案消毒舱集成配置系统操控平台，自动化程度高，模块化的操作界面，使其更具人性化，易于操作，让系统更加智能化和自动化，稳定可靠。</p> <p>2.系统安全加固软件，对档案消毒舱系统进行运行安全、信息安全、通信安全加固，确保系统在安全性和功能性上能够满足消毒舱系统正常稳定运行需求。</p>
--	--	---

<p>3</p>	<p>智能合规审查一体机</p>	<p>一、系统配置功能</p> <p>1. 用户管理：用户管理模块，是对系统使用人员的管理，包括其用户的创建，用户基本信息的显示，部门的分类管理等相关功能操作。为满足档案工作的保密性及安全性需要，不同用户按不同身份进入系统，而且不同的用户可有不同的使用权限。要求实现对用户的增、删、改，设定登录密码。不同模块及数据有不同的使用权限。</p> <p>2. 系统设置：用户可以自定义档案审查的类目和审查的参数，以适应档案管理的各种变化，增加档案管理的灵活性。</p> <p>二、合规审查功能</p> <p>1. 规则审查：通过系统自动检测，可对以下规则进行审查：</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空文件夹审查。 (2) 目录数据结构审查。 (3) 数据存储结构审查。 <p>检测出的不合规项须有明细表列出，并定位存储路径</p> <p>2. 数量审查：通过系统自动检测，可自动识别并读取移动介质内条目（案卷及文件级）图片数量与移交数量是否相符。</p> <p>3. 逻辑审查：著录数据进行有效性和正确性、著录数据和图像存储路径以及格式的一致性校验，包含以下内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档号唯一性检测。 (2) 页号连续性检测。 (3) 日期合法性检测。 (4) 身份证号合理性检测。 (5) 数量比对检测（案卷级至图像级）。 (6) 起止页连续性检测（案卷级）。 (7) 卷内文件份数检测（案卷级）。 (8) 首页号检测（案卷级）。 (9) 件号连续性检测（文件级）。 <p>4. 内容审查：为提高档案内容的有效性，杜绝加工过程中复制粘贴虚报假加工页数的舞弊行为，本系统提供档案内容检查，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重复图像审查：提供了图像级别的重复图像审查功能。 (2) 空白图像审查：提供了图像级别的空白图像审查功能。 <p>检测出的不合规项须在图像副本上进行标注，并定位存储路径</p> <p>5. 角度审查：为了使档案角度符合阅读习惯，本系统提供档案角度审查，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偏斜角度审查：提供小角度（-45° ~ 45°）倾斜审查的功能，并标注图像实际倾斜角度。 (2) 文字方向角度审查：提供大角度（90°、180°和270°）文字方向角度审查的功能。 <p>检测出的不合规项须在图像副本上进行标注，并定位存储路径</p> <p>6. 瑕疵审查：为了使得档案图像符合视觉要求，量化图像加工人员的工作效率，本系统提供了档案瑕疵的审查。包括：</p> <p>污点：提供检测和标注污点位置和个数的功能。</p> <p>装订孔：提供检测和标注装订孔位置和个数的功能。</p> <p>黑边：提供检测和标注黑边位置和个数的功能。</p> <p>检测出的不合规项须在图像副本上进行标注，并定位存储路径</p> <p>7. PDF 审查：本系统可对 PDF 的项进行审查：</p> <p>PDF 文件数量审查。</p>
----------	------------------	---

		<p>PDF 内包含的图片数量与原始图片数量的一致性审查。 PDF 内包含的图片内容与原始图片内容顺序一致性审查。</p> <p>8. 其他审查：其他审查项包括： (1) 幅面审查：A5、A4、A3、A2、A1、A0 (2) 存储格式审查：JPEG、PDF、TIFF... (3) 分辨率审查：200dpi、300dpi、600dpi... (4) KB 值审查：能满足灵活设置需求最低至最高值</p> <p>9. 报表统计：允许生成和导出包含错误详情（条目和图像）的合规审查报告，实现对软件中各个模块的审查可视化及汇总统计的功能，便于档案管理者量化考量该批次档案的合格性。</p> <p>10. 实时监控：在系统审查过程中，可以实时查看问题数据，问题数据中标注错误类型</p> <p>三、稳定运行功能 断点续跑：任务在中断（非正常断电、操作系统死机等）之后，重新启动任务时从上一个中断的文件处开始继续合规审查功能。</p> <p>四、知识产权 供应商提供的数据审查系统须具备计算机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且著作权人应须与供应商名称相符</p> <p>五、硬件配置 塔式软硬一体化工作站设备；CPU: Intel i9 10900K；主板: Intel Z490；显卡: GeForce RTX2080Ti 11G；电源: 1250W；内存: DDR4 64G；硬盘 1: 500G SSD；硬盘 2: 4T 7200 转；光驱: DVD 光驱 内置 接口类型 SATA 传统标准 SATA 150 适用光盘尺寸 12/8cm 显示器: 1080P 24 寸显示器 支持 HDMIDP 接口</p>
--	--	---

<p>4</p>	<p>智慧档案管理总平台</p>	<p>采用计算机应用技术,通过一套物联网管理软件,实现实体档案智能管理、档案存储设备智能管理、库房环境设备智能管理、库房安防设备智能管理,各系统之间的数据相互共享、既可独立运行,又可相互协作联动运行,完美实现物联网科技和档案信息管理的融合,实现互联互通的绿色智慧档案馆。</p> <p>1、智能档案综合管理平台具备:RFID 智能档案管理系统、智能密集架控制系统、档案十防感知管理系统、库房环境管控系统、灯光管理系统、门禁管理系统、视频监控系统。</p> <p>2、智慧档案大数据展示功能:具备拼接大屏的实时数据传输与监控管理,须具备库房 3D 导航图、档案饼状分析图、库存档案总量、在库数、在借数、异常数、温湿度空气质量展示、温湿度空气质量数据分析(年月周日)、十防报警、环境设备运行状态、视频实时监控等功能。</p> <p>3、RFID 智能档案管理系统:具备档案管理、库存信息浏览、档案信息查询、盘库查询、在库档案、在借档案统计功能、库存下限管理、条形码生成打印、借阅与归还、出入报警、出人轨迹查询等扩展功能。</p> <p>4、智能密集架管理系统:具备控制柜体功能,手动、电动、电脑、语</p>
----------	------------------	---

		<p>音开架、闭架功能；固定列需采用 15 寸彩色触摸控制屏、移动列采用 8 寸彩色触摸屏；具备开架灯光定位功能、温湿度与空气质量显示功能、通风换气功能、查询显示功能、语音播报功能、区号、列号显示功能；具备烟感报警功能、通道防夹功能、防碰撞功能、电机超限保护功能、电机过载过流保护功能、触屏急停保护功能、漏电保护功能、阻力保护功能、运行时间保护功能；具备管理权限功能、数据存储功能、通讯功能、档案管理功能、软件扩展功能。</p> <p>5、档案十防感知管理系统：具备十防的报警位置、报警时间、最新报警组成；防尘报警、防腐报警、防光报警、防漏水报警、防火报警、防盗报警、防干防潮报警、防高温报警。</p> <p>6、库房环境管控系统：配置空气质量云测仪采集器，分析温湿度与空气质量数据，进行数据决策，下发指令开启、关闭对应的环境控制设备，实现绿色节能档案安全管理环境，具备高温开启空凋制冷功能、低温开启空凋制热功能、潮湿开启恒湿机的除湿功能、干燥开启恒湿机的加湿功能、腐蚀性气体超标开启酸性气体空气净化机、微生物超标开启壁挂式健康防护一体机、二氧化碳和颗粒物超标开启新风净化设备，达标后，下发指令关闭相关环境设备。</p> <p>7、灯光控制系统需具备：一键启动库房的照明、一键关闭库房的照明。</p> <p>8、门禁系统：须具备密码、指纹、人脸、身份卡授权确认功能，具备时间记忆功能，进出记录功能，自动报表功能。</p> <p>9、视频监控系统：实时监控库房工作人员出入情况，同时关联摄像机进行联动，一旦有人出入可进行图像抓拍；具备录像计划、录像回放、抓拍查询、实时预览、移动侦测、抓图与视频遮挡、丢失报警功能。</p> <p>各系统之间可实现有效数据实时联动，信息互通；可实时浏览软件内的各种设备实时参数、运行状态、报警信息，并完成相关设备的远程控制等，查询结果可以实现打印、下载等操作。</p> <p>★（须提供由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具有温湿度控制、三防管理、八防管理等测试过程说明的软件产品登记测试报告）</p>
5	工控机	<p>(1) 处理器：双核；</p> <p>(2) 主频：2.6GHz；</p> <p>(3) 内存容量：8G；</p> <p>(4) 硬盘容量：256G；</p> <p>(5) 带锁保护的安全门；</p> <p>(6) 大风量风扇、开门抽拉可拆换滤网，散热可靠、维护方便；</p> <p>(7) I/O 接口：前置不少于 2 个的 USB 2.0 接口，ATX 船型开关、复位开关，电源、硬盘指示灯，带锁安全门；</p> <p>(8) 特殊的抗震措施，保证机器在恶劣的工业环境中正常运行；</p> <p>(9) 具备 21 寸显示器</p>

6	档案环境展示平台	1、65寸展示平台； 2、分辨率：1920×1080； 3、工况：工作温度：-10℃-60℃；环境湿度：20%-85%； 4、屏幕显示温度、湿度、PM1、PM2.5、PM10、TVOC、甲醛等数值； 5、网络接口：TCP/IP协议、RJ45。
7	大数据展示平台（与总平台配套）	具备库房3D导航图、档案饼状分析图、库存档案总量、在库数、在借数、异常数、温湿度空气质量展示、温湿度空气质量数据分析（年月周日）、十防报警、环境设备运行状态、视频实时监控等功能
8	中控工作台	(1) 台面 18mm 防火板； (2) 键盘 0.9mm 电解料（镀锌板）不喷涂； (3) 台头 1.0mm，台头中撑 1.2mm 冷轧钢板； (4) 托盘 0.9mm 电解料（镀锌板），不喷涂； (5) 表面处理：脱脂、磷化、静电喷涂，采用符合 SGS 要求的环保塑粉； (6) 电源接入：5 芯制，220V 50HZ； (7) 主机抽屉隐藏式；
9	网络交换机	(1) 下行接口类型：以太网交换机； (2) 下行端口速率：千兆； (3) 上行端口速率：万兆； (4) 网管类型：网管； (5) 端口数量：24 口； (6) 前面板业务端口描述：24 个 10/100/1000BASE-T 以太网端口；
10	无线路由器	1. 支持负载均衡，可以让用户根据线路实际带宽分配网络流量，充分利用带宽。 2. 支持 LAN/WAN 切换，提高出口上网速率。 3. 支持多种加密方式（不加密、WPA、WPA2）。 4. 支持接入用户数限制。 5. 支持客户端隔离。
11	空气净化机柜	(1) 颗粒物 CADR 值 200m ³ /h； (2) 电源：220V 50HZ； (3) 功率：120w； (4) 空气质量显示：温湿度、PM2.5； (5) 柜内高低温超限报警、高低湿超限报警、防静电报警； (6) 需具备当前供电、当前电压、当前电流、当前能耗监测； (7) 需具备 UPS 电压、UPS 电流、UPA、能耗监测； (8) 需具备侧部三项进风、顶部四项出风设计，顶部需具备电缆桥接独立通道出口；

三) 手动密集架采购

序号	库区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	----	----	----	----	----

1	一号库房	314.5m ³			
2	二号库房	137.38 m ³			
3	三号库房	711.51 m ³			

备注：货物随配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包装、运输、运抵指定交货地点、装卸、现场安装调试检验（包含安装所有辅材）、技术培训及技术资料的各种费用和售后服务、税金及其他所有成本费用的总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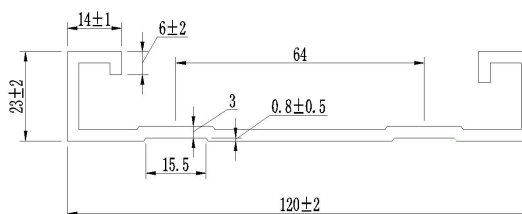
3.1 手动密集架产品技术参数及性能列表

一、执行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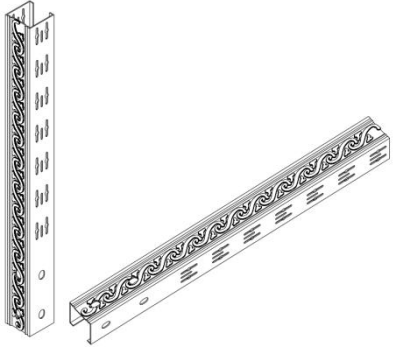
档案密集架符合 GB/T13667.3-2013《钢制书架第3部分：手动密集书架》、和 DA/T7-92 国家档案局手动密集架行业标准。密集架各项指标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 GB/T13667.3-2013《钢制书架第3部分：手动密集书架技术条件》国家标准和 DA/T7-92 国家档案局档案密集架行业要求，所用钢板均属上海宝钢生产的优质钢板。冷轧钢板符合 GB710 优质碳素结构钢薄钢板技术条件的国家标准；产品表面处理及质量符合 GB6807-2001 钢铁工件涂装前磷化处理技术条件的国家标准。

二、架体结构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材料规格	材质	工艺及性能
1	三道弯边压筋（轨道）路轨	轨道垫板	$\delta \geq 3.0\text{mm}$	热轧板	1.1 采用 $\delta \geq 3.0\text{mm}$ 优质钢板，经全自动数控流水线一次精加工而成，轨道采用三道弯边加强工艺，成型宽度为 $120 \pm 2\text{mm}$ ，中间设置两条凹槽筋，凹槽宽度为 $15.5 \pm 2\text{mm}$ ，高度 $23 \pm 2\text{mm}$ ，第三道弯边成型高度为 $6 \pm 2\text{mm}$ ，整体结构设计钢性足，承载能力强，不易变形。轨心采用 20×20 方钢，表面镀锌处理。（详见附图）
		轨道方钢	$20 \times 20\text{mm}$	实心方钢	



					1.2 ①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硬度 4H，附着力 1 级，耐腐蚀 100h 内，观察在溶剂中样板上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气泡产生，100h 后，检查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锈蚀、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②重金属：可溶性铅、可溶性镉、可溶性铬、可溶性汞均 $\leq 5\text{mg/kg}$ ；③金属表面耐腐蚀试验（中性盐雾连续喷雾 48 小时）：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为 10 级，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
2	底架	密集架专用底架（座）	$\delta \geq 3.0\text{mm}$	热轧板	<p>1.1 底架为分段组合式，整体焊接而成，运行平稳且加工精度高，具有对接互换性，便于运输和安装，并设有防倾倒装置，防止架体倾倒。采用 $\delta \geq 3.0\text{mmQ235}$ 热轧板，压制成槽型，并双弯边加强，上弯边大于 50mm，架体长期荷重存放资料不变形，底盘与立柱连接采用 M10X20 螺栓，底架装配后的直线平行度不大于 0.5mm/m，全长不大于 2mm。</p> <p>1.2 ①密集架底架符合 GB/T 228.1-2010《金属材料拉伸试验 第 1 部分：室温试验方法》依据；②用材符合 $\delta \geq 3.0\text{mmQ235}$ 热轧板；③规定塑性延伸强度$\geq 260\text{MPa}$、抗拉强度$\geq 402\text{MPa}$、断后伸长率$\geq 29.5\%$；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密集架底架检验报告作为佐证。</p>
3	架体	立柱	$\delta \geq 1.2\text{mm}$	冷轧钢板	1.1 采用 $\delta \geq 1.2\text{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工艺，设计为半敞开式，利于立柱表面喷涂全部到位，立柱成型尺寸 50X50mm，正面压制梯形凹槽和一对凹型圆筋，梯形凹槽底部尺寸 $\geq 23\text{mm}$ ，上面尺寸 $\geq 30\text{mm}$ ，深度 $\geq 1.5\text{mm}$ ，圆筋半径 1.5mm，同时梯形凹槽冲压仿古图案，不仅增强立柱承载能力也增加了立柱的美观性和新颖。侧面设有双排立柱调节孔，孔中心距 58mm，允许尺寸公差 $\pm 1\text{mm}$ 。（详见附图）

					 <p>★1.2 ①金属件外观要求：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涂层应无漏喷、锈蚀，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②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耐腐蚀 100h 内，观察在溶液中样板上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鼓泡产生，100h 后，检查划道两侧 3mm 以外，应无锈迹、剥落、起皱、变色和失光等现象，附着力 1 级；③重金属：可溶性铅、可溶性镉、可溶性铬、可溶性汞均≤5mg/kg；④金属表面耐腐蚀试验（中性盐雾连续喷雾 48 小时）：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为 10 级，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仿古 T 型花纹多折弯立柱抽样检验报告作为佐证。</p>
	搁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p>1.1 搁板采用$\geq 0.8\text{mm}$的优质冷轧钢板，用六折折弯边工艺，搁板正面压制两条圆筋，表面光滑流畅无冲压步冲印痕，压筋工艺不能导致搁板变形，从而使搁板即美观又能增加搁板承重强度，而且不影响搁板结构性能。搁板每层承重$\geq 80\text{KG}$，满负载 24 小时后曲挠度$\leq 2\text{mm}$，卸载后自动恢复。</p> <p>1.2 ①密集架搁板符合 GB/T 228.1-2010 测试方法；②抗拉强度（R_m）（N/mm^2）≥ 650；③规定塑性延伸强度（$R_{p0.2}$）（N/mm^2）≥ 530；</p>	
	挂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p>采用双压筋处理，材料采用$\delta \geq 0.8\text{mm}$的优质 Q235 冷轧钢板冲压成型。挂板与立柱连接的扣勾和挂板与搁板连接的扣勾平行度相差$< 1\text{mm}$。</p>	
	挡棒 （半 弧形 凹凸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p>1.1 材料采用$\delta \geq 0.8\text{mm}$的优质 Q235 冷轧钢板压制槽型，成型尺寸为 $15\text{mm} * 15\text{mm}$，四道弯边设计，三面压筋，顶面与侧面圆角过渡，圆角半径为 R4，设计为自锁式档条，依靠档条和挂板之间的机械组合达</p>	

		式)			<p>到锁紧功能。(详见附图)</p>  <p>1.2 ①金属件外观要求: 冲压件应无脱层、裂缝, 涂层应无漏喷、锈蚀, 涂层应光滑均匀、色泽一致, 应无流挂、疙瘩、皱皮、飞漆等缺陷; ②重金属: 可溶性铅、可溶性镉、可溶性铬、可溶性汞均$\leq 5\text{mg/kg}$; ③金属表面耐腐蚀试验(中性盐雾连续喷雾 48 小时): 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为 10 级, 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p>
4	门面	门框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门板安装在密集架的第一列和最后一列, 设置有双层门和立式门两种, 由用户选定。锁具使用密集架专用豪华型扣拉式方形锁。门面板表面平整, 整体协调。
		门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5	侧面板	侧面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密集架摇手端侧板采用上、中、下三节拼装结构装饰, 后侧板采用一体式凹凸式结构, 增大立面强度及抗冲击能力, 结构美观、设计新颖。
6	防护密封装置	密封条	20mm	磁性冰箱门吸条	磁条吸附能力强, 耐老化性能好; 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密封磁条, 密集架合拢时能有效缓冲碰撞、降低噪声、减小震动。
		防尘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每列架体上方安装防尘板; 底部安装防鼠板, 整个团体合拢后无缝隙, 有效隔绝灰尘、老鼠进入。
		防鼠板			
		顶板	$\delta \geq 0.8\text{mm}$	冷轧钢板	<p>1.1 顶板采用多道折弯工艺成型豪华美观; 具有防水特性, 表面平整, 安装于每列密集架顶部, 具有良好的防尘、防水功能。</p> <p>★1.2 ①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 附着力 1 级; 硬度 2H; 冲击强度: 冲击高度 400mm, 应无剥落、裂纹、皱纹; ②金属表面耐腐蚀试验(中性盐雾连续喷雾 600 小时): 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为 10 级, 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为 10 级; ③品质属性产品有害物质: 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 铅(Pb)、镉(Cd)、铬</p>

					(Cr)、汞(Hg)、铋(Sb)、钡(Ba)、硒(Se)、砷(As)均≤5mg/kg。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密集架多折弯豪华防水顶板检验报告作为佐证。
		防倾 倒 保护 装置	$\delta \geq 3.0\text{mm}$	热轧钢板	1.1 活动架列均应安装防倒保护装置,保障架体移动安全。 ★1.2 ①金属喷漆(塑)涂层理化性能:附着力1级;硬度3H;冲击强度:冲击高度400mm,应无剥落、裂纹、皱纹;②金属表面耐腐蚀试验(中性盐雾连续喷雾600小时):涂层对基体的保护等级为10级,涂层本身的耐腐蚀等级为10级;③品质属性产品有害物质:家具涂层可迁移元素 铅(Pb)、镉(Cd)、铬(Cr)、汞(Hg)、铋(Sb)、钡(Ba)、硒(Se)、砷(As)均≤5mg/kg;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密集架防倾倒保护装置检验报告作为佐证。
7	表面 处理	前期 处理	/	无磷脱脂 剂、陶化 剂	1.1 采用陶化剂(以有机硅烷水溶液为主要成分)进行表面处理。工艺流程为:预脱脂——主脱脂——水清洗——水清洗——陶化硅烷——陶化硅烷——水清洗——烘干或晾干——后处理。金属表面采用具有对皮肤无刺激性的抗菌功能粉末喷涂。
		高压 静电 喷塑	/	环氧型聚 脂混合粉	
		冷轧 钢板 (涂 层)	耐酸性	依据 GB9274-1 988 标准	环境条件: 温度 21.3℃, 湿度 48%RH。 测试条件: (耐腐蚀) 860H, 表面无变化, 无异常、裂纹、剥落、无起皱。
			盐雾 试验	依据 GB/T1771 -2007 标 准	环境条件: 温度 24.7℃, 湿度 62%RH。 测试条件: 温度范围: 35±2℃、饱和桶温度: 47±2℃、盐水浓度: 5%NaCl、PH 值: 6.5~7.2、测试时间: 1200 小时; 测试后, 样品表面无变化, 无异常、裂纹、剥落、无起皱。
耐湿 热性	依据 GB/T2423 .3-2016 标准	环境条件: 温度 24.7℃, 湿度 62%RH。 测试条件: 在 65℃、96%RH 环境中存放 300H; 测试后, 样品表面无异常。			
8	紧固 件	螺栓	M6、M8、M10	45#钢	标准件

三) 传动装置

1、辅助手动机构

1.1 双向超越离合器结构，采用三分力、三变速、中间驱动方式自由挂档脱落装置。链轮为机械精加工而成，经锻压加工成型，回火去除应力，加工、滚点、插键槽、去毛齿、齿部经高频淬火 HRC60-62。链条采用摩托车链条采用 $\Phi 8.5$ ，节距 12.7，G12420 带短滚珠链。滚珠轴承采用省力型。链条破断力 $\geq 1800\text{kg}$ 。滚轮采用灰铸铁滚轮；传动轴采用内径 $\Phi 20$ 实心 45#钢；连接钢管采用内径 $\Phi 20$ 无缝钢管；底盘轴承安装采用 P204E 级带座球面轴承，精密度高，方向灵活，材料质量好，耐压与耐磨性能好，具有可靠的中心直线度，使架体滑动平衡、轻灵定位可靠，传动轻便灵活，摇手轻，运行平稳，性能达到和超过国家标准，即可单列移动也可多列同时移动。

★1.2 辅助手动机构须至少符合 GB/T10855-2016《齿形链和链轮》标准；径向圆跳动 $\leq 0.05\text{mm}$ 、链长精度（120 节为例）为 742.0mm-743.113mm。须提供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符合要求的密集架辅助手动机构检验报告作为佐证。

四）制动装置

每列均装有刹车制动装置，使之做到每一列均可锁定，查阅资料和存放文件时能确保人身安全，存取更安全。每一组合团体均装有总锁装置，使之做到每个组合团体都可锁定。

五）制造要求

- 1、各零部件表面应光滑、平整、不应有尖角和突起。
- 2、涂层表面应平整光滑，色泽均匀一致，不应有流挂、起粒、邹皮、露底、剥落、伤痕等缺陷。
- 3、焊接件应焊接牢固，焊接光滑平整。
- 4、电镀件镀层应明亮，外露部位不得有烧焦、气泡、露底、针孔、裂纹、花斑、明显划痕和毛刺等缺陷。

六）安装要求

- 1、间隙：侧面板和中腰板对缝处的间隙应不大于 2.0mm；防尘门缝间隙应不大于 2.0mm。
- 2、可调性：层（搁）板，挂板应能沿立柱的垂直方向调整高度。
- 3、互换性：同一型号规格的层（搁）板之间应能互换、同一型号之间的挂板应能互换。
- 4、传动装置的性能：应转动灵活、平稳、不得有失灵现象。
- 5、防倾倒：活动架列均应安装倾倒装置。
- 6、限位：导轨上应安装限位装置。
- 7、固定：固定架列应有固定装置，导轨与地面应有固定装置。
- 8、载重性能：
搁板静载荷：搁板经静荷载试验后，不得有裂缝，最大扰度应不大于 4.0mm，残余变形量不大于 0.3mm。
全静载荷：经 24h 连续试验卸载后，书架的挂板、搁板、立柱及其结合部件应无塑性变形。
载重运行：在全静载荷的情况下运行试验，架体应运动自如，不得有阻滞现象，手柄摇力应不大于 11.8N。
- 9、稳定性：空载时，防尘门打开架体不应倾倒；防尘门加载 800N 时，防尘门打开架体不应倾倒；在中间单元架的最高层（搁）板上施加水平拉力 90N，保持 1min，架体不应倾倒。

四) 声像档案库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七氟丙烷消防	1 项			
2	硬盘离线柜	1 台			

4.1 设备技术参数及性能列表

序号	货物名称	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1	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	储存压力:4.2MPa 最大工作压力:5.3MPa 最大充装密度:950kg/m ³ 灭火剂喷射时间:≤10s 储存装置喷放剩余量:≤2kg。
2	七氟丙烷药剂	沸点-16.4℃, 液体密度(21℃)1403kg/m ³ , 凝固点-131.1℃。无毒不燃, 无腐蚀性, 具有良好的热稳定性和化学稳定性。纯度: ≥ 99.6%; 酸度: ≤ 3ppm; 水含量: ≤ 10ppm; 不挥发物: ≤ 0.01%; 悬浮或沉淀物: 不可见
4	硬盘离线柜	<p>一、技术规格:</p> <p>(1) 型号: 桌面式离线数据安全存储柜 HSX600ZM048</p> <p>(2) 硬件特性:</p> <p>外观结构为单门柜式;</p> <p>12 吋触摸显示控制屏;</p> <p>单机最大可扩充至 48 个硬盘槽位;</p> <p>支持 2.5 寸或 3.5 寸 SATAI、II、III 硬盘接口;</p> <p>支持以太和光纤接口 (选其一);</p> <p>电子安全锁支持两级认证开门;</p> <p>标配不支持扩展, 如有扩展需求, 单独定制。</p> <p>(3) 软件特性:</p> <p>分布式的系统架构;</p> <p>支持 Linux、Windows 等操作系统;</p> <p>支持硬盘单块或多块加载;</p> <p>支持硬盘镜像拷贝;</p> <p>支持 MD5 校验算法;</p> <p>支持物理写保护;</p> <p>支持硬盘健康状态检测和运行温度监测;</p> <p>支持对温度、湿度、电压、电流、实时监测;</p> <p>支持 WEB 管理, 支持不同级别管理用户和用户分权管理;</p> <p>网间最高支持到 10000Mbps;</p> <p>平均读取 160M/S, 平均写入 120M/S;</p> <p>所有硬盘均为断电状态, 当用户使用数据时, 硬盘启动仅需 15-20 秒。</p> <p>(4) 物理特性:</p> <p>电源为 AC 100V-240V, DC 142V-340V;</p> <p>柜体尺寸 (高×宽×深) 为 610mm×600mm×900mm;</p>

		<p>机架尺寸为 14U； 产品重量空配 150kg； 工作温度为 0℃~40℃； 工作湿度为 20% RH~90% RH（无凝露）。 ★（须提供中国国家强制性产品认证 3C）</p> <p>二、管理系统</p> <p>1.磁盘管理 通过显示屏或 WEB 客户端显示磁盘在位情况、磁盘参数信息、故障磁盘显示。</p> <p>2.磁盘校验 可通过校验验证磁盘参数、数据校验比对，判断磁盘信息是否发生变化。</p> <p>3.磁盘任务管理 通过系统可对硬盘进行镜像拷贝、构建索引、健康检查、数据校验等任务。镜像拷贝是用户可指定源数据盘与目标数据盘，可对任意一块磁盘的数据进行镜像拷贝；构建索引系统可对硬盘内存储的数据自动构建相应的目录树；健康检查，可通过 MD5 校验检查硬盘的健康状态；数据校验可以检查数据完整性。★（须提供第三方权威检测机构出具的网络与信息系统安全产品质量检验检测报告）</p> <p>4.环境检测 可检测柜内温湿度状态值。</p> <p>三、客户端界面</p> <p>1.数据应用 该产品提供数据的上传下载，功能，可提供硬盘数据的近线应用。数据的上传下载通过客户端进行。</p> <p>2. 接口说明 SDK：对接第三方应用系统，利用接口操作存储系统及数据存取、传输控制。主要具备上传、下载、删除、查询等。</p> <p>四、功能说明</p> <p>1.数据存储：数字化加工数据，历史数据，日常业务产生的数据直接存储； 2.二次备份：磁盘阵列、服务器，监控，工作站等数据做二次备份，避免因上述设备出现问题，造成数据无法挽回的风险；数据灾备； 3.永久保存：将监控、磁盘阵列历史数据存入硬盘离线存储柜中（非覆盖），只需少量投入，达到数据永久保存的目的； 4.介质监管：硬盘定期健康检测，温湿度监测等手段，有效延长磁盘使用寿命； 5.自动镜像：可策略设置自动备份、镜像，确保有一组数据安全；6.防止改写：更高级别的写保护，在系统底层确保任何情况下硬盘的数据不会被改写； 7.MD5 校验：硬盘借出归还后，通过进行 MD5 校验，验证前后数据的一致性、完整性等</p>
--	--	---

五) 数据迁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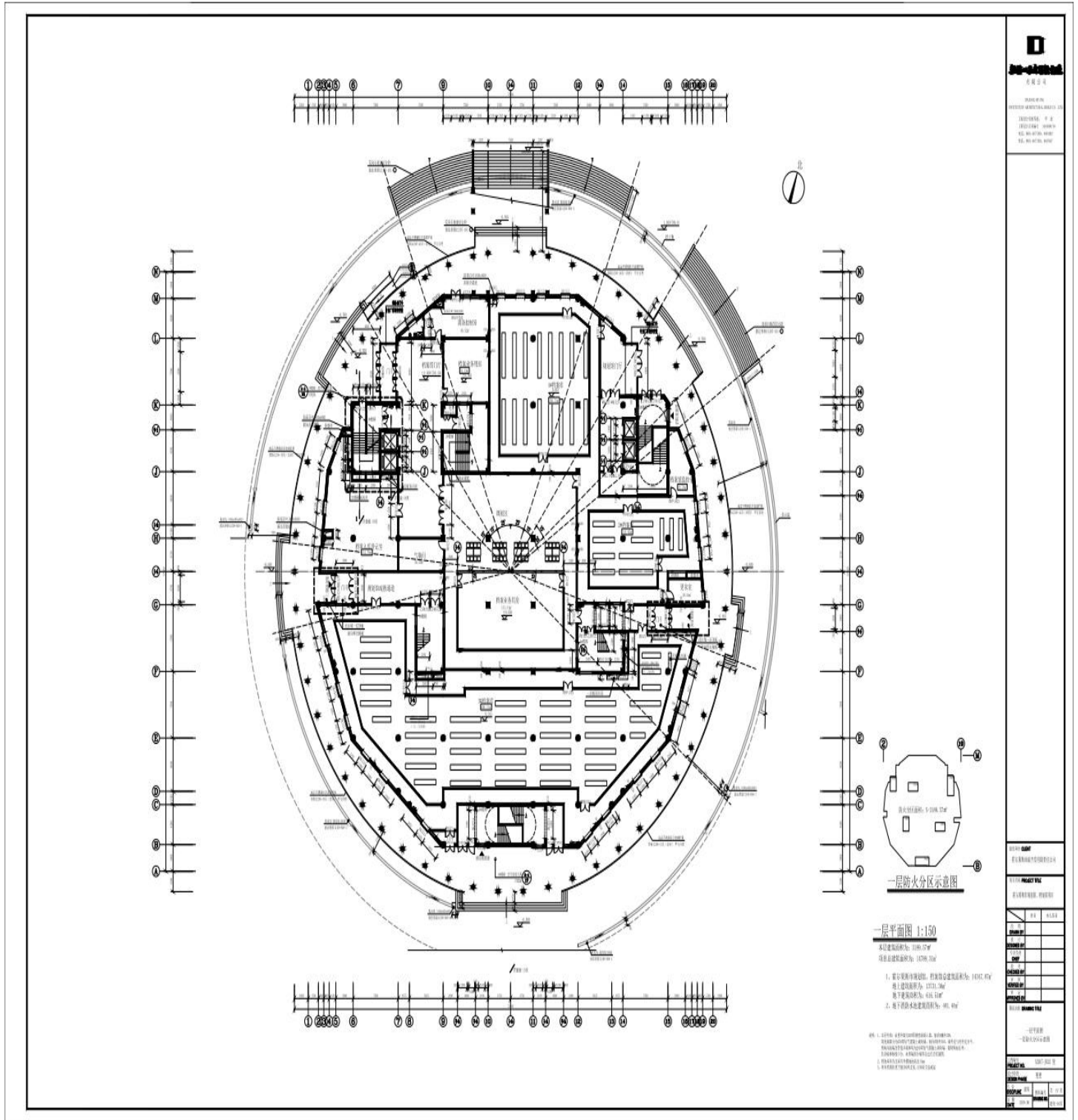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价	合计	备注
1	数据导出	43 万页			

2	四性检测	43 万页			
3	数据修正	43 万页			
4	XML 数据挂载	43 万页			
5	合计				

5.1 服务内容及要求

序号	检测内容	技术参数及性能指标
1	四性检测	<p>一、电子文件检测工具的技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能根据档案门类和管理方式定义多种检测方案； 2.不同的检测方案可以定义自己的检测项； 3.移交信息包的检测，可以选择适当的检测方案进行检测； 4.采用了对行业杀毒软件如 360 杀毒软件及瑞星杀毒软件的检测日志进行分析及封装第三方开源杀毒软件这两种方式来实现对电子档案的病毒检测； 5、在检测方式、方案配置、检测执行和结果输出四个方面，确保原始图像应保留原纸张颜色、污损情况和文字修改痕迹等原始信息。 6.完整性：确保数字化前后纸质档案一致，档案数字图像数量与纸质档案数量相符。 7.可用性：确保数字信息可被查找、检索、呈现等，满足相关业务的要求，确保数字档案的连续性，维护其可跟踪、可回溯、可关联、可发现和可被再用，数据链不出现断裂。 8.安全性：建立身份认证体系、加密存储体系及数据流传输方式等安全保密管理机制，确保档案信息的安全。档案图像数据应得到有效保护，不被非法利用、更改或销毁。档案原件不受损毁。 <p>★（供应商须提供四性检测的软件著作权证书）</p> <p>二、检测内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准确性检测：来源性检测、元数据项数据长度检测、设定值域的元数据项值域符合度检测、档号规范性检测、元数据项数据值合理性检测； 2.完整性检测：总件数相符性检测、总页数相符性检测、元数据项完整性检测、元数据必填著录项目检测、附件数据完整性检测； 3.可用性检测：元数据的可读性检测、内容数据格式检测、元数据著录字段检测； 4.安全性检测：安全杀毒检测、病毒感染检测、多余文件检测； <p>★（供应商须提供档案数据检测管理系统的软件著作权证书）</p>

附：档案馆平面结构图：



第七部分 商务部分

第一章 合同一般条款

1. 定义

1.1 “合同”系指买方和卖方(以下简称合同双方)已达成的协议,即由双方签订的合同格式文件,包括所有的招标文件、投标文件、招标答疑纪录、澄清说明、附件、附录和组成合同的所有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格”系指根据合同规定,在卖方全面正确地履行合同义务时,买方应支付给卖方的款项。

1.3 “货物”系指卖方按合同要求,须向买方提供的一切设备、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其它技术资料和其它材料。

1.4 “服务”系指合同规定卖方必须承担的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以及其他类似义务。

1.5 “甲方”、“买方”、“招标方”均系指通过招标采购,接受合同货物及服务的采购方及新疆华域建设工程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6 “乙方”、“卖方”系指中标后提供合同货物和服务的经济实体。

1.7 “现场”系指将要进行货物安装和运转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买方依据技术参数规格规定接受合同货物所依据的程序和条件。

2. 适用范围

2.1 本合同条款仅适用于本次招标活动。

3. 原产地

3.1 原产地系指货物的生产地,或提供辅助服务的来源地。

4. 技术规格和标准

4.1 本合同项下所供货物的技术规格应与本谈判文件技术规格规定的标准相一致。若技术规格中无相应规定,货物则应符合相应的国家标准或有关权威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5. 专利权

5.1 卖方须保障买方在使用其提供的货物、服务及其任何部分时不受到第三方关于侵犯专利权、商标权或工业设计权的指控。任何第三方如果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

并承担由此而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费用。

6. 包装

6.1 除本合同另有规定之外，提供的全部货物须采用相应标准的保护措施进行包装。这种包装应适于空运和内陆运输，并有良好的防潮、防震、防锈和防野蛮装卸等保护措施，以确保货物安全运抵现场。卖方应承担由于其包装或其防护措施不妥而引起货物锈蚀、损坏和丢失造成的任何损失或费用。

6.2 每件包装应附有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各两套，一套在包装箱里，一套在包装箱外。

7. 运输标记

7.1 卖方应在每一包装箱邻接的四个侧面用不易褪色的油漆以醒目的中文印刷字体标明以下各项：

- (1) 收货人
- (2) 合同号
- (3) 收货人代号
- (4) 目的地
- (5) 货物的名称、品目号、箱号
- (6) 毛重 / 净重(公斤)
- (7) 尺寸(长 x 宽 x 高，以厘米计)

8. 卖方的交货价

8.1 卖方应在合同规定的交货期前 10 天以电报、传真或电传等方式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包装件数、总毛重、总体积(立方米)和备妥待运日期。同时，卖方应以挂号信寄给买方详细交货清单一式五份，包括合同号、货物名称、规格、数量、总重、总体积(立方米)和每一包装箱的尺寸(长 x 宽 x 高)、单价和总价、备妥待运日期，以及货物在运输和仓储中的特殊要求和注意事项。

8.2 卖方负责安排自发运地至买方现场的运输，费用包含在合同总价中。

8.3 交货日期以货物到达买方现场为准。

8.4 卖方装运的货物必须符合合同规定的货物名称、型号规格、数量或重量， 否则，一切后果均由卖方承担。

9. 装运通知

9.1 卖方应在货物装运完成 24 小时内以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买方合同号、货物名称、数量、毛重、体积(立方米)、发票金额、载运车次名称和启运日期。如果包装件重量超过 20 吨或尺寸达到或超过 12 米长、2.7 米宽和 3 米高, 卖方应将其重量或尺寸通知买方。若货物中有易燃品或危险品, 卖方也须将详细情况通知买方。

10. 保险

10.1 在合同价条件下, 由卖方负责办理保险。

11. 合同价款的支付方式

11.1 除另有规定者外, 本合同价款将由财政部门直接向卖方支付。

12. 技术资料

12.1 除谈判文件的技术规范书中另有规定的外, 卖方应准备与合同设备或仪器相符的中文技术资料, 并于合同生效后 15 天内寄送到买方, 如样本、图纸、操作手册、使用说明、维修指南或服务手册等。如本条款所述资料寄送不完整或丢失, 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立即免费另寄。

12.2 上述一套完整的资料应包装好随每批货物一起发运。

13. 价格

13.1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 卖方为其所供货物和服务而要求买方支付的金额应与其投标报价一致。

14. 质量保证

14.1 卖方应保证其提供的货物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 采用的是最佳材料和一流工艺, 并在各个方面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和性能要求。卖方应保证其货物经过正确安装、合理操作和维护保养, 在货物寿命期内运转良好。在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 卖方应对由于设计、工艺或材料的缺陷而造成的任何缺陷或故障负责。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 出现上述情况, 卖方应在收到买方通知后 30 天内, 免费负责修理或更换有缺陷的零部件或整机。对造成的损失买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14.2 除合同中另有规定者外, 合同项下货物的质量保证期为货物正式验收合格后 12 个月。

15. 履约保证金

15.1 合同签订后, 卖方无须向招标方提供招标文件中规定金额的履约保证金。

15.2 招标方在收到买方的货物验收合格的报告后，招标方在七个工作日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

16. 检验

16.1 卖方应在发货之前，对货物的有关内在和外观质量、规格、性能、数量和重量进行准确和全面的检验，并出具其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质量证书。该证书将作为提交付款单据的组成部分，但不应视为是对质量、规格、性能、数量或重量的最终定论。质量证书应附有写明制造商检验的细节和结果的说明。

16.2 在合同规定的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发现货物的质量或规格与合同规定不符，或证明货物有缺陷，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合适的原材料等，买方应申请质检部门进行检验，并有权根据检验证书及质量保证条款立即向卖方提出索赔。

17. 索赔

17.1 卖方对所供货物与合同约定相一致负完全责任。在买方已于规定的检验、安装、调试和验收测试期限内和质量保证期内提出索赔时，卖方应按买方同意的下述一种或多种方法解决索赔事宜。

(1) 卖方同意买方拒收货物并把被拒收货物的金额以合同规定的同类货币还付给买方，卖方负担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包括利息、银行费用、运输和保险费、检验费、仓储和装卸费以及为保管和保护被拒绝货物所需的其它必要费用。

(2) 根据货物的疵劣和受损程度以及买方遭受损失的金额，经双方同意降低货价。

(3) 更换有缺陷的零件、部件和设备，或修理缺陷部分，以达到合同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卖方承担一切费用和 risk 并负担买方遭受的一切直接费用。同时卖方应相应延长被更换货物的质量保证期。

17.2 如果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30 天内卖方未能予以答复，该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若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的 30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买方同意的上述任何一种方式处理索赔事宜，买方将从未付款或卖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中扣回索赔金额，同时保留进一步要求赔偿的权利。

18. 延期交货与核定损失额

18.1 如果卖方未能按合同规定的时间按期交货(不可抗力除外)，在卖方同意支付核定损

失额的条件下，买方将同意延长交货期。核定损失额的支付将从未付款或从履约保证金中扣除。核定损失额比率为每迟交 7 天，按迟交货物金额的 0.5%，不满 7 天按 7 天计算，但是，核定损失额的支付不得超过迟交货物部分合同金额的 5%。如果卖方在达到核定损失额的最高限额后仍不能交货，买方有权因卖方违约终止合同，而卖方仍有义务支付上述迟交核定损失金额。

19. 不可抗力

19.1 签约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而不能执行合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则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19.2 受阻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故发生后尽快用电报、传真或电传通知对方，并于事故发生后 15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用特快专递或挂号信等形式寄给对方审阅确认。一旦不可抗力事故的影响持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20. 仲裁

20.1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经协商在 30 天内不能达成协议时，应提交仲裁。

20.2 仲裁应由买方所在地仲裁机构，根据其仲裁程序和规则进行。

20.3 仲裁裁决为最终决定，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20.4 除另有裁决外，仲裁费应由败诉方负担。

20.5 在仲裁期间，除正在进行的仲裁部分外，合同其它部分继续执行。

21. 违约终止合同

21.1 在补救违约而采取的任何其他措施未能实现的情况下，即在卖方收到买方发出的违约通知后 30 天内(或经买方书面确认的更长时间内)仍未纠正其下述任何一种违约行为，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违约通知，终止全部或部分合同：

(1) 如果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内或买方准许的任何延期内交付部分或全部货物。

(2)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项下的其它义务。

21.2 一旦买方根据第 21.1 款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买方可以按其认为适当的条件和方

式采购类似未交付部分的货物。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的额外费用。但是，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终止的部分。

22. 变更指示

22.1 买方可以随时向卖方发出书面指示，在合同总体范围内对如下一点或几点提出变更：

- (1) 合同项下需为买方特殊制造货物的图纸、设计或规格；
- (2) 装运方式和包装方式；
- (3) 交货地点；
- (4) 卖方须提供的服务。

22.2 若上述变更导致了卖方履行合同项下任何部分义务的费用或所需时间的增减，应对合同价格或交货进度进行合理的调整，同时相应地修改合同。卖方必须在接到买方的变更指示后 30 天内根据本款提出调整的实施意见。

23. 合同修改

23.1 欲对合同条款做出任何改动或偏离，均须由买卖双方签署书面的合同修改书。

24. 转让与分包

24.1 除买方事先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24.2 卖方应书面通知买方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通知不解除卖方承担的本合同项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

25. 适用法律

25.1 本合同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解释。

26. 通知

26.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或电传、电报、传真的形式发送，而另一方应以书面形式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7.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27.1 除了卖方为执行合同所雇人员外，在未经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规格、计划、图纸、式样、样本或买方为上述内容向卖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卖方须在对外保密的前提下，对其雇用人员提供有关情况，所提供的情况仅限于执行本合同必不可少的范围内。

27.2 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买方同意的情况下，卖方不得将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文件和资料给第三方使用。

27.3 除合同本身以外，若买方要求，卖方应于其合同义务履行完毕以后将这些资料(包括所有副本)退还买方。

28. 合同生效及其他

28.1 本合同应在买方（采购单位）和卖方签字后，招标方收到卖方的履约保证金并加盖鉴证章后生效。

28.2 卖方须按技术规格中的规定，向买方提供与合同项下货物有关的现场安装调试、技术服务、培训等其他相关服务。

28.3 商务合同应包括买方最后确认的价格条款和付款方式。

28.4 下述文件将作为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并与本合具有同等效力；

- (1) 招标文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中标方的投标文件及询标过程中的书面答疑记录

第二章 合同特殊条款

合同特殊条款是对合同一般条款的补充和修改，如果两者之间有不一致之处时，应以特殊条款为准。

1. 培训：

1.1 卖方的安装调试人员有义务对买方的设备维修人员及使用人员进行培训，使维修人员能对设备进行日常维护和一般性故障的查找及故障的排除，使用人员能够熟练掌握设备的各项功能和操作；

2. 检验

2.1 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应符合国际及国内通行的标准，并应附有相应的测试报告和合同证书；

2.2 对于卖方提供的所有货物，买方可按货物的一定比例委托自治区质量监督部门进行抽检，验收合格后，所产生的费用由买方承担，经检验不合格时，所产生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3 具体的国际或国内检验标准按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并经买方确认的规定执行。

3. 安装调试

3.1 卖方必须在合同签订后将所有的安装调试条件、需买方配合的事项以书面方式通知用户；

3.2 卖方免费负责设备在买方的安装、调试，买方协助开展工作；

3.3 卖方安装调试专家人员应及时到达买方现场，直至安装调试结束、通过验收；

3.4 卖方负责安装调试期间（包括错发或运输中）可能损坏的元器件、测试材料的准备，如因时间关系，买方可以考虑使用随机的易损件进行更换，但卖方应及时给买方补齐（中间产生的任何费用，均由卖方承担）；

3.5 上述安装调试完成后，买方按相应的卖方在投标文件中所提供的技术指标进行验收；

3.6 卖方如不能按时完成安装、调试工作，应赔偿由此买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3.7 最终的测试验收报告由买卖双方代表签字认可后生效。

3.8 中标人所供产品（含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中未注明包安装、培训的），如：篮球架、家具、彩电挡墙，电子设备等，由中标人免费安装调试。

4. 质量保证

4.1 因卖方原因造成买方不能按时使用（根据合同有关条款）所购买货物（设备）时，卖方应根据合同规定向买方做出赔偿；

4.2 卖方对合同项下设备提供为期一年的保修服务，保修期自验收合格双方签字时算起。在保修期内，卖方需提供免费的维修零配件，需要安装调试的进行免费安装调试。

5. 售后服务

1、质保期：5年。

2、质保期为项目验收合格，由买卖双方签署验收合格证书并办理项目移交之日起算，卖方对项目车辆及服务在质保期内实行包修等服务。

3、故障响应时间为：接到用户服务需求通知后15分钟内响应，2小时内到达现场，4小时内排除故障；

4、在质保期内非买方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车辆质量问题，由卖方负责包修、更换零部件或者包换整车，并承担修理、调换或退货所发生的所有实际费用。

5、卖方在伊犁州地区设有服务机构和备件库，车辆在运营途中因故障无法行驶，卖方维修人员需及时赶赴现场，一般故障当场解决，不能解决的由卖方负责将车辆拖进特约维修点进行维修，重大故障必须在最短时间内修复。对设备出现的较大问题，解决时间不应超过

24 小时。

6、卖方须提供售后技术支持中心的详细资料；提出质保期满后的收费维修、维护内容，费用和服务方式、范围。

7、卖方需提供车辆完备的上牌落户手续和相关费用。

6. 其他

6.1 投标报价：设备使用地安装调试完成、且验收合格后的交货价

6.2 投标货币：人民币

6.3 列出详细的易损件、专用工具的清单，并分项报价（应包括在总价内）。清单内容应包括：名称、数量、单价、总价

6.4 付款币种及方式（见第三章）

6.5 交货地点：_____

6.6 交货时间：_____

第三章 付款币种及方式

1. 付款币种

本次招标所述的项目资金均以人民币支付。

2. 付款方式：最终以甲乙双方签订合同为准；

第四章 售后服务承诺

1. 在交付使用后，卖方应对保修期及其以后的服务做出承诺，并具有切实可行的服务措施。不能及时兑现服务承诺内容而影响买方使用时，卖方应给予补偿的承诺，在投标书中均应明确说明。卖方在新疆范围内应有常设或指派的法定售后服务机构，售后服务人员应是卖方派出的具有一定专业技术和服务水平的人员，并具有卖方的法人授权委托书和有关主管部门的资质证书。

第八部分 投标文件的编制

一、投标文件编制

(一)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必须制作目录和页码

(二)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编制顺序。

- 1、投标函
- 2、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及授权代表身份证明
- 3、开标一览表
- 4、投标人资质证明文件，包括：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3)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4) 有关行业的经营企业许可证、认证证书、企业证书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资质证明
 -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附件1）
 - (6) 有关投标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附件2）
 - (7) 有关投标产品的检测报告等
- 5、人员配置（附相关资格证书）
- 6、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
- 7、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及要求详述
- 8、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 9、商务条款偏离表
- 10、近三年在类似项目业绩（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
- 11、项目总体方案
- 12、档案数据迁移及四性检测方案
- 13、售后服务承诺
- 14、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 15、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投标文件顺序及格式范本

（一）投标文件顺序及要求

1、各投标人应严格按格式范本提供，不允许擅自或随意改变和变动，标书范本应做到工整整齐和完整。

2、文书字体应选择不大于仿宋三号或宋体三号字体，表格内字体应选择不大于仿宋小四号或宋体小四号字体，

3、凡须要签字盖章的，必须有符合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的人员签字，公章必须是单位法人印章。

4、凡有备注说明的，必须符合说明的要求。

5、凡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必须提供。否则，将视为不响应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可能投标文件将会被拒绝。

（一）投标文件格式范本

投标函

致：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招标的投标邀请（招标编号）_____，签字代表（姓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文件正本一份和副本_____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并同意如下：

1、所附投标报价表中规定的应提交和交付的货物和服务投标总价为（注明币种，_____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投标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投标方已详细阅读并理解了招标文件的全部，包括修改文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之日起_____60_____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同意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6、投标人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的约定。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信函请寄：

投标人名称：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公 章：_____

地 址：_____

电 话：_____

邮 编：_____

传 真：_____

20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法人代表授权书格式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地区的名称）的（公司名称），在下面签字的法人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项目名称）的投标，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授权书于 20 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法人代表签字：_____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公 章：_____

授 权 日 期：20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法人代表本人作为公司代理人前来参加投标的，投标方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三) 开标一览表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名称:

招标文件编号:

招标项目名称:

项目名称	投标报价(元)	交货日期	备注
	小写: 元 大写:		
人民币大写:			

投标单位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签字(盖公章):

(四)、资质证明文件

- (1) 投标人营业执照复印件
- (2) 中华人民共和国组织机构代码证复印件
- (3) 税务登记证复印件
- (4) 有关行业的经营企业许可证、认证证书、企业证书等与本项目采购内容有关资质证明复印件
- (5)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见附件 1）
- (6) 有关投标产品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见附件 2)
- (7) 有关投标产品的检测报告等

附件 1：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致：

关于贵方 20__年__月__日第（招标编号）招标公告关于“_____”的招标项目，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有能力提供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中的（包号及货物名称）招标货物及相关服务，并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说明是真实和准确的。

投标人（盖章）：____投标人名称_____

授权签署本资格文件人（签字）：____被授权人姓名_____

签字人姓名、职务：____被授权人姓名、职务_____

地址：____投标人地址_____

传真：_____ 电话：_____ 邮编：_____

声明日期：20__年__月__日

附件 2：制造商出具的授权函

致：

我们____（制造商名称）____ 兹指派主要营业地点设在____ 投标人地址____ 的投标人名称____ 作为我方真正和合法的唯一代理人进行下列有效的活动：

(1)代表我方办理贵方招标文件编号____ 文件编号____ 号投标要求提供的由我方制造设备____（货物名称）____ 的有关事宜，并对我方具有约束力；

(2)作为制造商，我方保证以投标合作者来约束自己，并对该投标共同和分别承担招标文件中所规定的义务；

(3)我方兹授予____ 投标人名称____ 全权办理和履行上述我方为完成上述各点所必须的事宜。兹确认____ 投标人名称____ 和其正式授权代表____ 姓名____，依此合法地办理一切事宜。

我方于 20____ 年____ 月____ 日签署本文件，____ 投标人名称____ 于 20____ 年____ 月____ 日接受此件，以此为证。

制造商名称（公章）：____ 企业全称____

制造商法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____

授权投标人（公章）：____ 投标人全称____

授权投标人法人代表或授权代表人（签字）：____ 被授权人姓名____

制造商传真：____ 电话：____ 邮编：____

授权投标人地址：____

授权投标人传真：____ 电话：____ 邮编：____

注：若制造商作为投标主体直接参与投标，可以不提供此项证明文件。

(五) 人员配置

附：人员资格证书（人员身份证、资格证书、在本单位缴纳的社保证明等复印件）

(六) 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

产品规格报价明细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标段号： 包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产地及品牌	数量	单价	总价
1						
2						
3						
运输费、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培训费及其它含在单项报价中。						
投标总报价：¥ 元（大写： ）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产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七) 投标产品技术规格及要求详述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规格型号及主要技术参数	性能说明	备注
1				
2				

注：此表需详列投标的每种产品。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八) 产品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产品技术参数、功能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应答	偏离说明
1				
2				
3			
4		

我们承诺技术指标响应表的内容真实有效，无任何虚假之处，并且愿意承担因不满足此承诺而引起的相应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盖章）：_____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2022 年 月 日

(九) 商务条款偏离表
商务条款偏离表

投标人名称（公章）：

招标编号：

序号	招标文件 条目号	招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投标文件的商务条款	说明

投标人代表签字：_____

(十) 近三年在类似项目业绩（附合同和中标通知书）

(十一) 项目总体方案（格式自拟）

(十二) 档案数据迁移及四性检测方案（格式自拟）

(十三)、售后服务承诺（格式自拟）

(十四)、提供其它有利于投标的资料

（十五）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人,营业收入为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备注:中小微企业适用,不符合的无需提供)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